

# 开封市人民政府文件

汴政〔2023〕7号

## 开封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开封市“十四五”城市更新和 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规划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开封市“十四五”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规划》已经市人民政府第87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23年2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开封市“十四五”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规划

## 前 言

城市更新是对城市中的旧住宅区、城中村、旧工业区、旧商业区等已经不适应现代化社会生活的区域进行更新改建，旨在完善城市功能，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提高城市管理服务水平，改善人居环境，推进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提升城市品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城乡人居环境是人类为满足聚集生活需求所营建的综合环境，是人类适应自然、改造自然的主要成果，是人类文明的核心载体。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是相辅相成、辩证统一的，城市更新是人居环境建设的重要内容，改善人居环境是城市更新的主要目的。

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工作。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更好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使城市更健康、更安全、更宜居，成为人民群众高质量生活的空间；城市工作要把创造优良人居环境作为中心目标，努力把城市建设成为人与人、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美丽家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压实县级主体责任，从农村实际出发，重点做好垃圾污水处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注重实际效果。”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指出，“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省第十一次党代会提出，“实施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提高城市规划建设和治理水平，打造宜居、韧性、智能现代化城市，让人民群众在城市生活得更方便、更舒适、更美好。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有力有序推进乡村建设，建设美丽乡村、文明乡村。”

市第十二次党代会提出，“坚持实施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抢抓国家和省重大战略机遇，统筹优化城市发展布局，深入推进城市有机更新和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建设特色彰显、精致精美、富有活力的现代化城市，聚力打造全省宜居宜业新标杆，推动开封向省域副中心城市迈进。”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开封市在新时代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中奋勇争先、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绚丽篇章的关键时期。《开封市“十四五”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规划》总结梳理“十三五”时期工作

成效，分析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面临的形势任务，根据《河南省“十四五”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规划》和《开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提出“十四五”时期全市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为今后发展提供指引，是开封市“十四五”规划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市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的行动指南。

## 第一章 发展环境

###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重大战略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贯穿一主线一保障，确保两稳定，打好三攻坚，抓实五突破”总体布局，以全面实施百城建设提质工程为抓手提升城市建设品质、推动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保障体系、推进农村危房、棚户区和老旧小区改造，改善居住条件；大力实施乡村建设，强力推进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突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扬尘、污水、垃圾和黑臭水体治理，改善生态环境，推动全市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了重要贡献。

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深入推进。我市召开城市工作会

议，印发实施《中共开封市委开封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意见》，推动实施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全面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有力推动了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从2015年的44%增长到2020年的51.83%，城乡结构实现历史性转变。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从2015年的28.4%增长到2020年的37%，超过全省平均水平。“西强、北美、东兴、南融、中保”城市发展空间格局初步形成，入选国家大运河文化带重要节点城市，宋都古城保护与修缮上升为省级战略。郑徐高铁建成运营，开港大道、华夏大道、开杞路、开尉路等主干道路建成通车，郑民二期、安罗二期、商登等高速公路贯通成网。郑汴一体化迈入郑开同城化发展新阶段，郑汴港被确立为郑州大都市区核心引擎，郑开科创走廊、开港经济带、沿黄生态带加快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城市品质和形象显著提升。大力实施百城建设提质工程，重在内涵提质，着力写好“四篇文章”（以水润城、以绿荫城、以文化城、以业兴城），开展“城市四治”（市容卫生治脏、交通秩序治堵、生态环境治污、公共服务治差）。新建改造城市道路155公里，建成区道路网密度达到5.6公里/平方公里，道路面积率达到15.75%。改造背街小巷182条。新建改造供水管网1175公里。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100%。新增燃气管网1345公里，完成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双替代”19.1万户。新建优化

集中供热一级主管网251公里，新增集中供热入网面积2100万平方米，城区集中供热普及率达到90%以上。成功创建“省级节水型城市”。制定出台《开封市城市绿化条例》，新增城市绿地面积1455万平方米，其中新增公园绿地面积476万平方米，城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4.16m<sup>2</sup>/人，绿化覆盖率达到42%，绿地率达到37.75%。沥青路面补坑14万余平方米；疏通地下管网577万余公里，疏挖雨水井、检查井5万多座，更换各类井盖8000余块，维修窨井4000余座。新建改造水冲式公厕1400余座；新增各类生活垃圾中转设施100余座。垃圾收集转运率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55%以上。城市承载能力和环境品质显著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明显增强。

城市管理服务更加优化。在全省地级市中首个挂牌成立“城市综合执法局”，率先完成城市执法体制改革六项任务。行政综合执法监管平台全面运行，收集录入基础地理网格数据5811个，录入法律法规106部，组织开展专项培训31批次，建立执法信息网上录入、执法程序网上流转、执法活动网上监督、执法信息统一公示、执法信息网上查询的信息化管理新模式。制定出台首部地方性法规《开封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大力推进城市管理“三化”建设工作，形成1个总体方案、1套考核标准、8个专项整治的“1+1+8”的城市管理“三化”建设体系。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建设实现市县区全覆盖，

建成区城管“数字眼”全覆盖。

城乡居民住房条件不断改善。坚持保护古城街巷肌理，不搞大拆大建、千城一面，先后实施双龙巷、珠玑巷、复兴坊、鼓楼里、大兴、徐府街、前后保定巷等棚户区改造与修缮，唤醒城市记忆，传承古城文脉。“十三五”期间，我市共实施棚户区改造7.28万套（户），公共租赁住房保障住房困难家庭2.7万户。坚持民生优先，提升老旧小区居住品质，完成269个老旧小区改造，改造楼房2585栋，建筑面积674.79万平方米，争取国家和省补助资金13.06亿元，直接受益群众88323户。坚持保障农村贫困群众住房安全，改造农村危房2.3万户，拨付各级补助资金3.17亿元，有效改善农村贫困家庭居住条件。坚持保障房地产市场平稳运行。累计供应商品住房面积2457万平方米，销售套数195770套，市场库存量处于合理区间。房地产开发企业市场竞争力整体提升，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乡村建设稳步推进。四县一区全部通过农村生活垃圾省级达标验收，各县区基本建成“扫干净、转运走、处理好、保持住”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体系。成功举办全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现场会，兰考县、尉氏县分别入选国家、省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30%以上。改造农村户厕43万户。11个村落列入省级传统村落名录，其中祥符区朱仙镇西街村列入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高标准实施生态廊道、农田防护林、防风固沙林等重点绿

化工程，全市共完成造林面积62.48万亩、森林抚育面积25.4万亩，林木覆盖率达到30.14%，森林蓄积量达到553万立方米。全市禁养区内规模养殖场189家全部完成关闭搬迁工作，非禁养区规模养殖场2475家，完成配套建设粪污处理设施2446家，配套率98.8%，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93.2%，尉氏县、通许县、杞县、祥符区成功获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全面开展耕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实现所有受污染耕地实施安全利用措施全覆盖。秸秆综合利用工作持续开展，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2.8%，焚烧秸秆现象得到有效遏制，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人居环境显著改善。

乡村振兴“1+6”示范带入选“2019年中国‘三农’创新榜十大榜样”。兰考县入选全国“万村通客车提质工程”示范县。祥符区西姜寨村、鼓楼区余店村、兰考县张庄村获得“中国美丽休闲乡村”称号；祥符区西姜寨乡荣获“中国最美村镇”称号；兰考县张庄村入选首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鼓楼区余店民俗村、祥符区兴隆乡薄店村入选省级乡村旅游特色村；兰考县入选省级乡村振兴试点县，杞县高阳镇等10个乡镇入选省级乡村振兴试点乡镇。兰考县谷营镇、尉氏县张市镇、杞县高阳镇被命名为全省第一批“美丽小镇”，杞县葛岗镇、通许县四所楼镇、祥符区陈留镇被命名为全省第二批“美丽小镇”。

污染防治成效显著。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



污染防治攻坚战10项约束性指标全面完成。空气优良天数占比达到65%，单位生产总值能耗预计下降18%左右，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工作连续两年国家考核优秀，全域禁煤经验在全省推广；成功创建“全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城市”，黑臭水体全面消除。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保持100%，省级以上考核断面劣V类水体全部消除；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国土绿化完成62.48万亩，林木覆盖率由2015年的22.1%提升至2020年的30.14%。沿黄生态廊道初具规模，农村“两容两貌”大幅改善，城乡环境更加宜居宜业宜游宜乐。

在取得上述成绩的同时，我市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工作也面临一些突出问题和挑战。一是城镇化水平和质量还不高。我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分别低于全省、全国平均水平4.13和12.59个百分点，在全省18个地级市中排名第12位；中心城区经济总量偏小，能级不够，集聚产业、人口的能力偏弱，辐射带动能力不强。二是城市更新任务艰巨。老城区仍有相当数量的棚户区和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亟待改造。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历史欠账多、标准低，建成区路网密度、建成区排水管网密度、城市供水管网漏损率、集中供暖覆盖率等指标仍未达到相关标准。排水管网混接、错接问题比较普遍，老城区部分区域排水管网建设年代久远，标准低，破损严重，暴雨等极端天气来临时不能满足排水需求。城市建设的品质和安全与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新时代新阶段的要求

还不相适应。三是人居环境质量不高。城镇商品住房供给与新增人口、供应结构与需求不匹配，二手房和住房租赁市场亟须规范，保障性住房供应不足、覆盖面不够广，新市民特别是青年人住房困难问题突出；部分住宅小区内外部配套设施需要完善，便民服务、房屋质量、物业服务等水平仍需提高；城市公共服务能力不足，优质公共服务资源总量不足、分布不均衡，停车难、看病难、大班额等问题不同程度存在。四是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程度不高。城市精细化管理理念、标准、手段等与先进地区相比还有较大差距，存在交通拥堵、雨季“看海”等“城市病”，城市出入口、城乡结合部、背街小巷、农贸市场等区域管理薄弱，乱搭乱建、乱停乱放等现象不同程度存在。政务服务质量效能不够高，存在重审批轻监管等问题，企业和群众获得感不够强，营商环境需要进一步优化。五是城市和建筑风貌管控不到位。城市设计管理机制没有理顺，城市设计没有全覆盖、效果不明显；历史文化资源丰富但保护利用体制机制不健全，投入不足，保护力度不够，城市建设中历史文化因素、地域特色体现不明显，城市魅力、吸引力不强。六是城乡建设发展方式粗放。行业转型升级步伐不快，科技创新能力不强，智能建造、绿色建造发展不充分；基础设施体系化、绿色化水平不高，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超低能耗建筑等推广力度不够，大量建设、大量消耗、大量排放的建设方式尚未根本扭转。七是农村环境亟待改善。村庄基础设施

和公共服务设施欠缺，存在投入不足、建设标准低、运行管理难等问题；乡村建设监管力量薄弱，建设不规范，农房品质不高，风貌引导不够，与农民现代化生活需要还有差距。

## 第二节 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我国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在转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后，人民群众对人居环境和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城市发展进入城市更新的重要时期，中心城市和城市群正在成为承载发展要素的主要空间形式，城市发展由大规模增量建设转为存量提质改造和增量结构调整并重，从“有没有”向“好不好”转变。国家更加注重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和乡村建设行动，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和功能完善，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村镇建设、生态环保等领域短板，大力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多措并举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加快住房租赁、物业等服务业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进城市绿色发展，着力打造宜居城市、韧性城市、智能城市；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统筹发展与安全，建立高质量的城市生态系统和安全系统。这些重大部署和要求，为开展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从全省来看，我省正处于工业化城镇化快速推进阶段，多

重国家战略叠加，蕴含着巨大内需潜力。国家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新时代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省委工作会议、省十一次党代会提出“两个确保”、实施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等“十大战略”，为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描绘了宏伟蓝图。郑开同城化上升为国家战略，特别是把兰考县纳入郑开同城化进程，为我市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带来了重大机遇。

从全市来看，宋都古城保护修缮上升为省级战略，“五个全域”发展理念进一步彰显；入选国家大运河文化带重要节点城市，黄河历史文化主地标城市加快建设；郑汴港被确立为郑州大都市区核心引擎，国家产城融合示范区成功创建，大都市圈文化中心定位明晰，郑开科创走廊、开港经济带、沿黄生态带加快建设，郑汴一体化迈入郑开同城化发展新阶段，引领中原城市群一体化发展格局初步形成。整体呈现出发展位势进入赶超晋位期、创新驱动进入关键成长期、对外开放进入加速突破期、工业化城镇化进入提质发展期、生态环境治理进入深度攻坚期、社会治理能力进入引领提升期的“六期叠加”新特征。

《中共开封市委关于制定开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要抢抓区域重大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机遇，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优化国土空间布局，加快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推进郑州与开封同

城市化，引领中原城市群一体化发展。要抢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机遇，加快推进郑开同城化，高层次共建先行示范区。要高品质建设现代化中心城区。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动城市生态修复、功能完善。要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深入开展县域治理“三起来”示范创建。坚持新型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双轮驱动，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深入实施百城建设提质工程，是本市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的行动纲领和工作指南。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深刻认识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抓住机遇、改革创新，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和乡村建设行动，持续改善城乡人居环境，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以及中央、省、市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重要论述，抢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机遇，立足新阶段，贯彻新理念，紧抓新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高质量发展

为主题，以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为目标，大力实施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积极开展城市更新和乡村建设行动，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建立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保障体系，提升城市精细化智慧化管理水平，推动行业绿色低碳发展，统筹发展与安全，创造宜居宜业人居环境，建设宜居、韧性、智能的现代化城市和美丽文明乡村，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建引领、以人为本。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的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工作格局。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落实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理念，激发人民群众和社会力量参与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共建共治共享美好家园。

——坚持系统观念、安全发展。将新发展理念贯穿到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工作的各领域、各环节和全过程，统筹自然生态、城市建设、社会人文等各类系统，统筹城镇与乡村、新区与老城、地上与地下、建设与管理等协调发展，提高工作的系统性、整体性、安全性，增强城市的承载力、宜居性、包容度。统筹发展和安全，树牢底线思维、红线意识，防

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守牢安全发展底线。

——坚持以文化城、彰显特色。妥善处理保护和发展的关系，推动宋都古城保护与修缮，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延续历史文脉，保护历史文化记忆，提升文化自信，重塑古都人文风貌。加强风貌管控，突出地域特色，建设美丽城市和美丽乡村，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围绕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有关目标要求，强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加强生态保护修复，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大力推进建筑节能、可再生能源利用、污染防治，促进资源能源节约集约利用，实现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推动城乡建设从外延粗放式向内涵集约式转变，走绿色、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道路。

——坚持改革创新、智能高效。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完善城乡建设管理体制机制，推进信息技术与行业发展深度融合，提高数字化、智能化管理水平，促进城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技术创新和行业转型升级，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加快行业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效益提升转型、从产业链中低端向中高端跨越，提升整体竞争力。

###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2025年，全市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工作取得重

要进展，生态环境质量持续优化；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更加完善，城乡综合承载能力、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居住品质显著提高；历史文化风貌特色更加彰显；城市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优化。持续推进生态修复，生态功能不断完善。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71%。系统化推进海绵城市建设，黑臭水体全面消除；城市建成区绿地率达到40%，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4.8平方米，城市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85%。

——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更加完善。城市交通设施覆盖率与可达性不断提升，城市微循环更加畅通，路网结构与交通秩序持续改善。改造老旧排水管网，易涝点全面消除。供水、燃气、热力、照明、环卫、停车、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更加完善。持续开展街景整治，城市形象更加美好。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87.5%；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60%。城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6平方米，城市每万人增加文化建筑面积达到500平方米。

——居住品质显著提高。城市规模、人口密度和空间结构更加科学合理，城市开发建设更加集约高效，物业管理更加规范，服务水平显著提升。棚改安置房新开工1.3万套，建成交付0.8万套。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17万户。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1.1万套，基本形成多主体参与、差异化供应、规范化管理的保障租赁住房体系。完整居住社区覆盖率达到50%。绿色社区创建比例达到60%。

——历史文化风貌特色更加彰显。加强城镇风貌特色管控，高水平开展城市设计，适当降低城镇容积率，控制建筑高度和密度，加强历史建筑和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与修缮，实施厢坊复兴工程；建立完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加强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优化塑造城市风貌，延续城市文脉，城市特色和建筑风貌更加鲜明。

——城市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完成 CIM 基础平台建设，在建筑工程监管、城市管理、城市体检等重点领域推进“CIM+”应用；促进物联网在城市基础设施领域的应用，推动实施一批“物联网+市政基础设施”试点项目；充分利用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成果，加快建设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促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城市管理精细化、智慧化水平和城市治理法治化、人性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加强“里子工程”“避险工程”建设，强化重要设施、重点部位、重点场所安全防护，城市防御灾害和抵御风险能力全面提高。

——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绿色生产和生活方式得到普遍推广。农业农村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高，新能源开发利用效能明显提升，水、土、气、固废等环境污染得到有效控制。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水平明显提

升，有条件的村庄实现生活垃圾分类、源头减量；生活污水治理成效明显，乱倒乱排得到有效管控；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稳步提高，粪污得到有效处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40%，完成纳入国家整治清单的5条黑臭水体整治，改造农村卫生厕所总量达到76万户，达到四美乡村标准的行政村比例达到30%。

专栏1 开封市“十四五”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主要指标

指标	2020年	2025年	属性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68%	71%	约束性
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比例	—	基本消除	预期性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86.4%	87.5%	约束性
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18.5%	60%	预期性
城市建成区绿地率	36%	40%	预期性
城市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14	14.8	预期性
城市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72%	85%	预期性
棚改安置房新开工和基本建成（万套）	“十三五”新开工7.28万套，基本建成6.72万套	“十四五”期间新开工1.3万套，建成交付0.8万套	预期性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万户）	8.8	17	预期性
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万套）	—	1.1	预期性
省辖市完整居住社区覆盖率（%）	—	50%	预期性
绿色社区创建比例（%）	—	60%	预期性
城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平方米）	—	2.6	预期性
城市每万人增加文化建筑面积（平方米）	—	500	预期性
美丽示范城镇（个）	—	6	预期性

村庄开展生活垃圾收运处置比例	90%	100%	约束性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	45%	约束性
农村黑臭水体治理	—	纳入国家监管清单的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率达到100%	约束性
农村卫生厕所改造（万户）	43	76	预期性
达到四美乡村标准的行政村比例	—	30%	预期性

### 第三章 统筹城乡自然生态格局

#### 第一节 打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示范区

科学构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治理格局。坚持“四水四定”原则，以发展规划和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引领，全面落实国家关于促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部署，以提升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治理水平带动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

加强全流域生态保护修复。立足打好环境问题整治、深度节水控水、生态保护修复攻坚战，全面推进黄河开封段生态保护修复，加强生态环境修复及地质灾害防治，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提升恢复区域水源涵养功能。开展生态综合整治、沿岸及滩区国土空间综合治理，加强滩区堤岸两侧防风固沙林、生态景观林等建设。推进农田防护林带和平原防风固沙林建设，加强沙化土地治理和退化林修复。加强湿地保护与修复，强化湿地用途管制和利用监管。结合滩区移民搬迁、水系治理、海绵城市建设等多渠道扩大湿地面积。实施湿地保护与修

复工程，逐步恢复湿地生态功能。开展水生植被恢复、水位调控、富营养化治理、外来入侵物种防控等综合治理，逐步提升湿地生态系统质量。

加快黄河生态廊道建设。基于沿黄道路骨架，全面完成黄河生态大道贯通、生态基底保护修复、地域特色主题彰显、魅力节点质量提升、黄河文化传承保护、配套设施统筹等六大建设任务，推动建成一条复合型生态廊道。加强大堤森林公园、防护林、滩区湿地、沿黄自然保护区建设，推进黄河干流生态廊道与大运河等生态廊道融合联通。

节约集约利用黄河水资源。强化水资源的最大刚性约束，坚持节水优先、还水于河，落实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和取水许可制度。优化流域水资源配置，从实际出发，宜粮则粮、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构建与资源环境承载力相适应的现代产业体系。实施深度节水控水行动。加强农业节水增效，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引导适水种植、量水生产，推广畜牧渔业节水方式。加大工业节水减排力度，推广节水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培育发展节水产业，支持企业加大用水计量和节水技术改造力度，促进企业间串联、分质用水，实行一水多用和循环利用。深化城乡节水降损，高水平建设节水型城市，完善农村集中供水和节水配套设施，推动农村厕所采用节水型器具，加强非常规水利用。

推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强化二氧化碳排放达峰目标的过程管理，加强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考核。实施以碳排放强度控制为主、总量控制为辅的制度。在产业园区规划环评中开展碳排放评价试点。探索实施建材等行业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排放“双控”改造提升工程。

## 第二节 优化城乡生态空间

尊重地域自然条件和地理环境，营造与自然环境相适宜的城市形态和空间格局。延续城市发展演变的历史肌理，维护自然环境和城市格局的连续完整。严格管控城市景观视廊以及重要文化遗产的背景区域，把自然风光引入城市，促进城市与自然环境交融渗透，“让城市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

构建完善的蓝绿空间网络。推进城市绿地“联网”工程，完善城市绿地布局，构建系统化、网格化、立体化城市绿化体系。推进城郊森林公园、郊野公园、环城防护林带和人工湿地建设，构建城市生态防护圈和城市通风廊道。实施城市河湖生态修复工程，系统开展城市河湖、湿地、岸线等治理和修复，高标准推进城市水网、蓝道和河湖岸线生态缓冲带建设，恢复河湖水系连通性和流动性。合理布局绿带、绿心、绿楔、绿环等结构性绿地，使城市内部的水系、绿地同城市外围河湖、森林、耕地形成贯通城乡的生态廊道，构

筑和谐宜居的城区、各具特色的小城镇和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之间多尺度蓝绿空间网络。

推进城乡生态融合。坚持城乡一体，统筹城乡用地扩展、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生态环境保护，形成现代城市与田园乡村相互融合、各具特色的空间形态。推进现代城市建设与农业农村空间融合，在组团式空间结构中，让农业农村成为城市景观的重要结构组成。在城市近郊区、城市组团之间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民宿和都市休闲农业，让麦田、菜地、青纱帐成为现代都市景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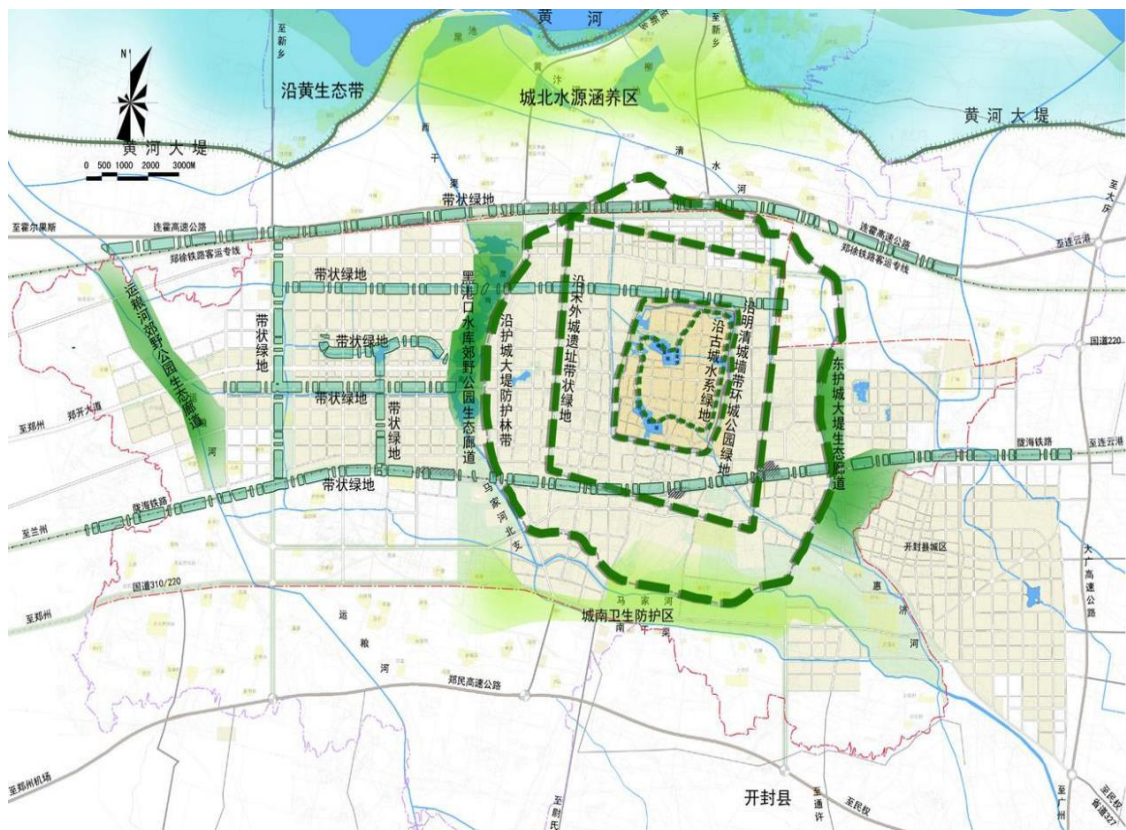


图2—1 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结构图

优化城市公园结构布局。建设城市森林公园、郊野公园、

城市公园以及居住区公园分级分类的城市公园体系，拓展城市绿化空间。提高城市公园绿地配置和养护水平，按照国家园林城市 and 居民出行“300米见绿、500米见园”的标准，完善提升城市绿地系统，开展屋顶和立体绿化，丰富城市景观。到2025年，城市建成区绿地率达到40%，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4.8平方米，城市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85%。

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以开展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国家试点为契机，积极争取中央资金支持。城市新区、新建项目全部落实海绵城市建设要求；老城区结合旧城改造、积水点整治、黑臭水体治理和现有绿地功能品质提升等积极实施海绵化改造，综合采用“渗、滞、蓄、净、用、排”方式，加大雨水收集利用力度。

### 第三节 打造魅力功能区和生态休闲区

依托自然景观和历史文化遗产，建立自然和文化交相辉映的魅力功能区和生态廊道，弘扬开封优秀文化，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建设城市生态廊道。以河流、湿地组成的网络结构为基础，结合城市道路网络、绿化网络、公园体系等，形成城市生态廊道体系。城市生态廊道应与城市慢行交通系统建设相结合，贴近百姓生活，保护与利用相结合。建设郊野空间。以改善城乡生态环境、拓展城市生态游憩空

间、带动城郊旅游产业发展、增进人民生态福利为主要目标，在中心城市外围郊区建设一批具有一定规模和拥有良好田园风光、郊野植被、自然景观，以保护生态环境资源、展现自然人文风貌、提供都市休闲游憩空间为主要特征的郊野开放空间。

建设乡村休闲功能区。推进大文旅、大健康和乡村振兴有机融合，依托乡村自然景观、特色农业景观、季节性大地景观，建设展现田园风光的乡村休闲功能区，把具备条件的村落建设成为休闲康养度假单元，使其成为城镇居民休闲游憩的重要目的地。发展城市周边乡村休闲旅游区。依托都市农业生产生态资源和城郊区位优势，发展田园观光、农耕体验、文化休闲、科普教育、健康养生等业态，建设综合性休闲农业园区、农业主题公园、观光采摘园、垂钓园、乡村民宿和休闲农庄，满足城乡居民休闲消费需求。创建一批特色生态旅游示范村镇。建设民俗民族风情乡村休闲旅游区。发掘乡村地区传统村落、文化遗产、特色美食、传统建筑、古树名木等资源潜力，发展乡村观光、民俗体验、休闲养生等旅游业态，开发地方特色旅游产品。建设传统农区乡村休闲旅游区。依托池塘、湖泊水库等水面田园风光，发展景观农业、农事体验、观光采摘、特色动植物观赏、休闲垂钓等业态，开发“后备箱”“伴手礼”等旅游产品。



## 专栏2 城乡生态建设工程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b>开封沿生态廊道示范带</b>	项目从黑岗口水库龙首起，沿西干渠向北，至黄河大堤，全长7.5公里，沿西干渠中心线两侧各宽75米，总面积90公顷，按照“一带5区8节点”的布局，建设1条生态涵养旅游风景带，5大特色景观主题分区，8处旅游服务景观节点。结合菊花生产基地、水塘岸线、田园风光、水源地保护区等现状，开展河道治理、河滩湿地保护、河堤整修、堤外绿化、人文景观、基础设施等建设，形成菊香大地、水岸人家、金色田野、生命之源、河堤烟柳等5个主题分区，打造“四季常绿，三季有花”的生态廊道示范带。
<b>黑岗口水库龙首片区环湖景观绿化项目</b>	项目占地面积55.6万平方米，主要建设黑岗口水库龙首片区环湖景观绿化，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园路铺装、园林景观绿化、土方微地形塑造、喷灌铺装、功能照明等。
<b>廊道示范带项目（一期）</b>	西起黑岗口引黄渠东岸（黄河大堤桩号K77+150）、东至黄河大堤桩号K90+300，规划面积约2.6平方公里。主要包括生态林木景观绿化工程、园建工程、公园小品工程、站点工程等。
<b>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b>	完成黄河干流及滩区、淮河流域等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b>国土绿化工程</b>	完成黄河干流、淮河干流段生态廊道工程，推进城镇绿化和农田林网建设。
<b>湿地保护修复工程</b>	加快推进柳园口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贾鲁河、惠济河、涡河故道、金牛湖、兰商干渠等生态湿地，运粮河、马家河、黄龙湖、岳家湖、东坝头等湿地公园建设，增强湿地生态功能，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全面提升湿地保护与修复水平。
<b>沿黄复合型生态廊道建设工程</b>	围绕黄河之殇、黄河之治、黄河之耕、黄河之光总体布局，沿黄河大堤和S312打造集绿色生态、文化展示、休闲娱乐、科普研学、现代农业于一体的绿色生态廊道。
<b>森林城市创建工程</b>	加强沿黄、城区周边绿环、骨干道路和河流两岸生态廊道等建设，构建森林生态、森林产业、森林服务、生态文化、森林支撑等五大体系，到2025年，全市林木覆盖率达到30.5%，其中，城区绿化覆盖率达到42%以上，村庄林木绿化率32.3%，铁路和县级以上公路绿化率达81%，水岸绿化率82%。
<b>城区绿色空间系统建设</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升城市公园品质。实施城市公园绿地服务半径扫盲行动，构建郊野公园、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街头游园等类型多样的公园绿地体系，努力实现“300米见绿、500米见园”的城市绿地均衡布局。对既有老旧公园实施改造提升，强化绿地服务居民休闲游憩、体育健身、科普教育、防灾避险等综合功能。至2025年，城市建成区绿地率达到40%，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4.8平方米。</li> <li>2. 健全城市绿道网络。实施居民十五分钟进绿道行动，分级分类建设城市、社区等不同级别，城市型、郊野型等不同类型的城乡绿道，提高中心城区、老旧城区绿道密度和长度，提升绿道连通度和可达性。至2025年，全市新增和改造城市绿道长度不小于30公里。</li> <li>3. 推进公园进社区。完善十五分钟生活圈绿色开放空间，增加社区公园、口袋公园与小微绿地，推广生态屋顶、立体绿化。开展社区共建花园、最美街道、最美阳台等系列建设活动。</li> </ol>

## 第四章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

调整优化城市结构，补齐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提升城市品质，建设宜居、韧性、智能城市，使城市更健康、更安全、更宜居。加强城市总体特色风貌塑造，突出“宋都皇城、宋韵水城”城市特色，统筹新区建设和老城改造提升，打造国际重要的旅游休闲中心和国际文化交流中心。

### 第一节 优化城镇空间布局

坚持区域协同、城乡一体、东西联动，以中心城区为主体，以县城和小城镇为支撑，构建“一城五带五组团多节点”城镇发展格局。

——“一城”：即中心城区。提升城市品位，完善服务功能，提高集聚和辐射带动能力。

——“五带”：即集聚科技、人才、资本、数据等高端要素，打造郑汴洛沿黄国际旅游精品带、郑开科创走廊带、开港许高端制造业产业带、宋文化传承创新展示带和乡村振兴示范带。

郑汴洛沿黄国际旅游精品带。强化三市文旅协作和基础设施连通，加快建设一批重大交通设施、标志性场馆和国际黄金旅游线路，打造黄河历史文化地标城市，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黄河文化旅游带。

郑开科创走廊带。加强高校和科研院所建设，布局综合性

科研平台和区域性创新平台，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开展新一轮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形成国内有影响力的数字产业集聚区，打造全国重要的科技创新策源地。

开港许高端制造业产业带，依托区位优势，深度融入航空港区，培育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及网联汽车等高新技术产业，大力发展先进生产性服务业，加快开封综保区建设，积极申建郑开内陆自由贸易港，打造全国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

宋文化传承创新展示带，深入实施宋都古城保护修缮，加快推进古城墙文化带、千年中轴线文化带、大运河及水系文化带等“三条文化带”修复展示，系统发掘展示最能代表华夏历史文化高峰的宋文化独特魅力，实施宋文化活化再现工程，建成全城一景、宋韵彰显的国际文化旅游名城。

乡村振兴示范带，积极开展“三起来”“三结合”示范创建，推进新型城镇化和美丽乡村建设“双轮驱动”，在党建引领、产业带动、人才支撑和绿色发展等方面加快探索、率先突破，打造全省乃至全国乡村振兴的示范样板。

——“五组团”：即兰考、尉氏、杞县、通许、朱仙镇五个产城融合的特色组团。落实县域治理“三起来”要求，以强县富民为主线，以改革发展为动力，以城乡贯通为途径，以百城建设提质工程为载体，提升县城和镇区建设水平，提高人口、产业、文化等承载能力，将县城建设成为就近城镇

化的主阵地。

——“多节点”：即突出产业、文化、生态等特色，打造20个左右功能完善、特色鲜明的特色小镇。

## 第二节 加快推进郑开同城化发展

积极融入郑州都市圈、郑州国家中心城市建设，把兰考县纳入郑开同城化进程，创新同城化体制机制，率先实现高水平同城化，打造中原城市群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引领区。

加快建设郑开同城化先行示范区。规划建设北部先行示范区。在开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与中牟毗邻区域，围绕郑开科创走廊，谋划创新、创业、总部、会展经济落地，打造郑开同城化桥头堡。规划建设中部朱仙镇郑开产教产城融合科教园区。在朱仙镇区域谋划建设50—80平方公里的郑开开放式科教城，积极承接省直厅局直管的50多所职业院校整合搬迁，打造郑开科创走廊重要支点。规划建设南部先行示范区。积极推动尉氏设立“郑州航空港（尉氏）特别合作区”，引领郑开同城化和郑州都市圈一体化发展。尉氏临港区域与郑州航空港试验区，在产业、交通、设施、服务等方面，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实现互联互通、无缝对接、共建双赢，做大做强航空经济、口岸经济、临港经济、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枢纽经济先行区。

深入拓展郑开同城化领域。国土空间共谋共绘。打破两市

地理和行政边界，共同编制郑开同城化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以及专项规划，推进郑开两市全域同城化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以快速通道和轨道交通建设为重点，统筹推进两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郑开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加密郑开间主干路网，贯通开港大道、东京大道、科学大道，打通两市“断头路”，谋划建设2—3条郑开快速通道并延伸至兰考，启动建设郑开大道快速化改造。产业共引共建。优化郑开产业空间布局，推动优势产业链延伸、集群、特色、高质量发展。做强郑开科创走廊，打造支撑全省、服务全国的创新策源地；推进大运河古城（镇）保护和修缮，打造大运河文化核心带、郑汴洛国际文化旅游精品带，推动郑开兰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生态环境共保共治。围绕黄河生态屏障、郑汴港生态绿心和生态廊道建设，加强生态空间协同管控，推动环境协同治理，构建郑开多层次、密网络、功能复合的生态空间格局。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系统治理，优化黄河沿岸生态体系，打造集湿地、森林、河湖、农田、景观等为一体的沿黄绿色生态廊道。共同争取政策支持，统筹推进黄河滩区居民迁建，打造沿黄乡村振兴示范带。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建立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机制，鼓励两市优质中小学教育集团开展跨区域合作办学。共同争取郑开两市医保信息数据、筹资待遇政策、“两定”机构管理、医保基金统筹管理、试点成果共享“五统一”。推动两市文化共建、共享、公认，共同做好黄河文化、

古都文化、宋文化、红色文化保护传承利用。推进文化节会、体育赛事联合申办、举办，文艺互演交流合作，实行两市景区两市市民同城待遇，推进文化旅游资源共享。实行两市居民购房资格、异地购房使用公积金同城化待遇。加快两市公共服务事项“跨城通办”。探索建立居民服务一卡通，在交通出行、旅游观光、文化体验等方面率先实现“同城待遇”。

### 专栏3 郑开同城化发展工程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郑开城际铁路延长线工程	西起郑开城际宋城路站，东至开封市火车站，全长约7.2公里，总投资22.41亿元。
S312改建工程（郑州至开封段）	全长约110.58公里，其中，郑州段60.21公里，开封段50.37公里，按双向六车道标准建设，总投资75.55亿元。
郑开科学大道工程	西起郑州市东三环（G107辅道），东接复兴大道，全长约50公里，其中开封段长约16公里，郑州段长约34公里，含跨京港澳高速立交一座，按照双向八车道城市快速路标准规划建设，总投资77.65亿元。
铁路网发展工程	全面推动开封铁路网规划建设，建成开封国际陆港铁路专用线、晋开铁路专用线工程，开工建设兰考至菏泽高速铁路项目，推进郑州都市圈轨道交通K2线开封支线，规划研究开封至郑州南站、开封至兰考城际铁路、濮潢铁路项目。
高速公路建设工程	加快县域高速出入口建设，适时启动大广通许北、商登邢庄、郑民杞县北、郑民禹王台区段、大广S221、商登S218、兰南G310、兰南S102、兰南G230、安罗G240出入口建设；开工建设兰原高速兰考段、兰沈高速兰考一杞县段、沿黄高速民权—兰考段，适时启动尉氏—临颍高速和兰南高速扩容改造项目，加快构建“二环二联三横四纵”高速公路网。
干线公路建设工程	大力改造提升干线公路，建成S312一期、G107东移和G106改建工程，启动G310南移、S312二期、S317尉氏段、S314祥符段改建、S222改建、G240改建和S218杞县段改建和S327禹王台区段提升改造等项目，基本实现县县通一级、乡乡通二级公路，打造半小时市县交通圈。
客货运枢纽建设工程	建成开封综合客运枢纽北站和开封火车站综合交通枢纽，启动尉氏县西关、杞县等县级客运站建设，加快建成一批乡级客货运服务站。

### 第三节 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完善城市基础设施规划体系，加强市政道路及交通设施建

设，加快构建智能绿色交通体系。开展地下基础设施普查和老旧管网改造，提升城市防汛排涝、防灾减灾能力。持续开展街景整治，提升城市形象。系统提升城市供水、燃气、热力、照明、环卫、停车、污水处理、垃圾处理、通信、电力等基础设施供给能力和服务质量，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加快 CIM 基础平台建设及应用，提升城市基础设施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完善路网。按照“窄马路、密路网”理念，构建级配合理的路网系统，形成环网、“蜘蛛网”型道路结构。按照“融入大格局，打开出入口，优化主路网，畅通内循环”工作思路，通过道路以及供水、排水、燃气、热力、电力、通信等地下管网建设，拉大城市框架，带动片区开发；优化大街干线，完善区域路网；改善出行条件，回应民生需求。

实施主干道贯通工程，优化主路网，拉大城市框架。北部片区。南北向道路，重点实施北环路（夷山大街—黄河大街）、黄河大街北延（复兴北路—北环路）、西关北街北延（东京大道—复兴大道）、西关北街（复兴大道—复兴北路）工程，将城市边界拓展至北环路。东西向道路，实施复兴北路（夷山大街—开柳路），连通夷山大街与开柳路，形成路网。东部片区。实施新曹路提升改造、工农路北延、宏达大道（新宋路—祥符区党校路）、县府北街北延、经二路北延、青年路（开兰公路—祥符区党校路）、滨河路东延（滨河路东段—祥符区青年

路)工程,加强主城区与祥符区的空间联系。南部片区。重点实施魏都路东延(中山路—铁北街)、官坊立交南延至华夏大道、五福路东延至铁北街、机场东路北延(花园街桥—滨河路)工程,畅通火车站周边路网。实施酒厂路东延(黄河大街—五一路),连通金明大道、黄河大街、五一路。实施夷山大街南延(酒厂路—华夏大道),促进南部片区开发。

实施次干道连通工程,完善区域路网,促进片区开发,改善出行条件。北部片区。东京大道与复兴大道之间,南北向次干道重点实施:万兴苑西路北延(万兴苑中路—复兴大道)、万兴苑东路北延(东京大道—复兴大道)、复兴花园东侧路(东京大道—复兴大道)。东西向重点实施广济路(小李庄西路—开柳路),连通开柳路与东环路。复兴大道与复兴北路之间,南北向重点实施圳宇花园西侧路(复兴大道—复兴北路)、丰茂东路(复兴大道—复兴北路)。东西向重点实施桂山路(黄汴河—圳宇花园西侧路),完善保障房周边路网。东部片区。实施苹果园中路东延(劳动路—工农路),连通明伦街与工农路。南部片区。实施金荣苑小区南侧(金荣苑西边界规划路—花园街)、中州新城南侧(中州一路—中州二路)、新宋风悦居周边道路(机场东路—大杨路)、圳宇枫景小区西侧路(魏都路—规划路)、千家福庭小区南侧路(夷山大街—黄河大街)、华夏大道北路(蔡屯中街—五一路),完善保障房周边路网。中部片区。实施内环路(汴京路—明伦街)提升改造工程贯通内环



路。实施包公湖北路—小纸房街—延庆街改造工程，提升包公湖景区周边环境。

构建智能绿色交通体系。科学制定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建设完善现代综合立体交通体系，实现各种交通方式便捷换乘。加快构建城市静态交通体系，加强立体化、智能化停车设施建设改造，加强城市智慧交通建设，开展智能化管理。加快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积极开展步行道、自行车道和残疾人无障碍设施建设，完善道路慢行系统。

统筹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打通“断头路”、拓宽“瓶颈路”，加强交通节点堵点治理。推进城市公共区域、重点区域现有监控升级及监控盲区覆盖。开展街道设计工作，优化公共交通、步行和自行车等绿色交通路权分配，充分保障绿色交通出行需求，提升街道环境品质和公共空间氛围。

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将优先发展公共交通作为城市发展战略，将城市公共交通纳入基本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强化和完善资金、路权、用地、设施、价格、服务等方面的支持政策。科学规划、调整城市公交线网，扩大公交线网覆盖范围。推进城市公共交通供给侧改革，提供多样化公交出行产品，积极发展商务班车、定制公交、社区公交、旅游专线等多种特色服务，构建高品质城市公共交通服务体系。

营建高品质的步行与非机动车出行环境。完善城市系统中人行道、非机动车道、过街设施、健身步道、绿道等交通设

施，形成安全、连续、便捷、舒适的行人与非机动车交通通行网络，提高绿色出行比例，健全多模式出行系统。

合理配备停车设施。推进城市停车设施建设管理体系化，多措并举破解停车难问题。科学编制城市停车设施专项规划，在开展停车设施普查和停车数据采集的基础上，逐步推动建立停车基础数据平台和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加快完善老旧小区停车设施，借助空间挖掘和时间错位等多种手段提高停车泊位容量；鼓励公共单位停车资源开放共享；积极推进居住小区既有停车场充电设施改造，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

加强供水设施建设。建成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二水厂、祥符区水厂；扩大公共供水管网、消防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实施标准化建设、专业化管理，建成安全、均等、高效的现代化城镇供水体系。到2025年，城市、县城公共供水普及率分别达到97%、90%，公共消火栓与公共供水管网同步规划、设计、建设。加强饮用水水源地建设保护和供水系统检测，建立风险评估与管控体系，确保水质安全。加强老旧供水管网改造，鼓励开展分区计量管理，控制管网漏损，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降到9%以下。

加强燃气和供热设施建设。铺设中低压燃气管网500公里，完成38公里老旧管网改造，每年更换30000块智能远传燃气表；积极推进城镇燃气管网向乡镇和农村延伸，2025年中心城区、

县城管道燃气普及率分别达到99%、85%。加快集中供热管网和热力站建设。继续加密城区供热管网，以智能化管网运维为工作重心，优化保障长距离燃气输送稳定与平衡。2025年中心城区、县城集中供暖率分别达到90%、60%左右。创新供暖体制和方式，集中供热管网覆盖范围以外的区域，结合能源状况，采用工业余热、地热能、空气源热泵等清洁能源供暖。

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绿色转型。推进城市绿色照明建设工程。改造现有高耗能照明设施，“十四五”末城市节能照明比例达到70%以上。建设多功能智能灯杆系统，完善城市照明建设管理标准，规范景观照明设施建设，提高城市照明信息化水平。支持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加大充电站（桩）、换电站、加氢站、分布式能源站等低碳能源设施建设力度。开展节水降损行动和国家级节水型城市创建，污水资源化利用率达到25%以上。

推进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推动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完善分类收集设施和转运设施，健全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和处理体系。加快发展以焚烧为主的生活垃圾处理方式，到2023年，基本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积极推进餐厨垃圾、厨余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置，到2023年，建成餐厨垃圾收运和处置设施；到2025年，基本实现以厨余垃圾单独处置为主、“预处理+焚烧”处置为辅的处理模式，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60%左右。

推进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科学谋划设施布局及规模，构建能力匹配、空间均衡的污水处理体系。推动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厂网一体化”，加快雨污分流、混接错接改造，开展老旧破损和易造成积水内涝问题污水管网、雨污合流制管网诊断更新，提升污水收集效能。探索开展污水处理智能调配，解决污水处理厂运行负荷高低不均问题。推进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设施建设。加强城市河湖生态修复和岸线治理，巩固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压减污泥填埋规模，鼓励采用“生物质利用+焚烧”等处置模式进行无害化处理。

建设坚强智能电网。强化500千伏主网架建设，建成开封东500千伏变电站。优化升级220千伏、110千伏支撑电网，坚持新建为主、扩建为辅，加快城市新区、工业园区及末端地区变电站建设，不断扩大220千伏覆盖范围，优化电网结构，形成市区双环网和兰考、通许、杞县、尉氏环网，全市整体供电能力突破550万千瓦。加强城市配电网建设，全面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形成各电压等级灵活调配、多元化负荷安全接入的坚强智能电网。

打造城市15分钟生活圈。加强城市医疗卫生、养老、教育、体育、文化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按照“一有八中心”标准完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按照每百户30平方米标准配建社区综合服务用房。促进城市医疗资源均衡布局，建好公立医院、临床专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聚焦“一老一小一青壮”，推进

全龄友好包容社会建设，加强养老设施、医养结合服务设施建设和适老化改造。已建成住宅小区按照每百户不低于 20 平方米的标准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纳入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党建引领城市有机更新工程，由县级人民政府通过购置、置换、租赁等方式配置。政府投资的养老服务设施不得转让、抵押或挪用，保证其公共服务属性。城镇住宅小区配建的养老服务设施要无偿移交民政部门用于发展养老服务。要盘活空置的公租房、闲置的非商业区公有用房、培训疗养机构搁置用房等国有资源，用于建设养老服务设施。新建设施严格执行无障碍相关标准，到2025年，城市新（改）建道路、公共建筑、广场等无障碍设施建设率达到100%。推进儿童友好型服务设施、公共空间和儿童友好社区建设，扩大优质普惠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推进社区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建设，到2025年，千人口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到4.5个。积极拓展城市公共活动空间，推进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和数字化发展，城市每万人文化建筑面积增加500平方米。实施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聚焦群众就近健身需要，规划建设健身中心、多功能运动场、体育公园、健身步道、小型健身运动场地和足球场等设施，城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5平方米。

加强城市地下空间建设管理。科学合理推进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提高地下空间资源利用效率。推动地下空间竖向综合开发和横向联通开发，平战结合推进人防工程建设。实施城

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补短板行动，加大老旧管网更新改造力度，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地下综合体等工程的统筹建设与有效衔接。建立推进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协调机制和基于 CIM（城市信息模型）基础平台的城市地下空间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加强对城市地下空间建设管理的统筹协调、指挥监督、综合评价。开展各类市政基础设施情况普查，2023年年底基本完成城市市政基础设施普查，建立完善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2025年年底，市、县（区）基本实现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全覆盖。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人防工程安全管理，树立全面综合防灾理念，研究制定地下空间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备齐备足防灾减灾设施设备，提升地下空间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 专栏4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行动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中心城区道路通达工程	建成开柳路拓宽改造、金明大道北延、十三大街北延、G230黄河大桥、新曹路拓宽改造、华夏大道、G310提升改造、黄河大街南延（魏都路—马家河），建成连霍高速龙亭站、十三大街站，全面启动西高速韩寺站至开封连接线、大广高速 G310站、王白路站、连霍高速、郑民高速东平路站，打开城市出入口；加快北环、东环建设，构建北环路—二十一大街—G310—东平路中心城区大外环格局。打通一批城市断头路，畅通中心城区交通微循环。谋划实施新曹路提升改造、东平路（北外环路—华夏大道）、丰茂东路（复兴大道—复兴北路）、四季花城东路（复兴大道—世博紫苑南侧路）、复兴花园东侧路（东京大道—复兴大道）、建丰新城南侧路（东外环路—开柳路）、鼎宇馨港东侧路（复兴北路—北外环路）、圳宇花园西侧规划路（复兴大道—北外环路）、圳宇小区东侧路（复兴北路—北外环路）、北外环路（黄河大街—东外环路）、西关北街（复兴大道—北外环路）、包公湖北路（开封府大门—观前街）、魏都路东延（中山路—新门关街）、桂山路（保利城中路）、碧江路（保利城中路）、复兴一街、宏达大道（新宋路—祥符区党校路）、青年路、县府北街（开兰公路—祥符区党校路）等道路建设工程。
中心城区智慧停车工程	新建改造停车场25个，新增泊车位1.5万个，建成集中式公共充电站37座、公共充电桩9200个。其中，中心城区25座7200个。

城镇供水建设工程	建成新区第一、第二水厂、祥符区供水厂，加快开封市老城区泵站提升改造，新改建一批县城供水厂和乡镇供水站及配套管网。持续开展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	重点建设包公湖、运粮河等污水处理厂，完成北区、东南片区等净水厂建设。新建开封新区运粮河污水处理厂和汴东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工程，并配套铺设管网等。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整治。建设一批尾水人工湿地、实施再生水回用、水系连通、水资源优化配置等工程。实施开封市马家河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项目。
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及处理工程	河南尉氏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处理规模1200吨/日，装机容量2.5万千瓦）
城镇集中供热建设工程	以垃圾发电、秸秆发电、地热能利用为主体，加快中心城区及周边地区和需求的产业集聚区热源及管网建设，确保集中供暖普及率中心城区达到90%以上、县城60%以上。
城镇燃气建设工程	铺设中低压燃气管网500公里，完成38公里老旧管网改造，每年更换30000块智能远传燃气表；积极推进城镇燃气管网向乡镇和农村延伸，2025年中心城区、县城管道燃气普及率分别达到99%、85%。
智能坚强电网建设工程	加快开封东500千伏、胡陈220千伏、梧桐110千伏等一批输变电工程建设，到2025年，110千伏及以上变电站达到104座，线路1810千米，新增10千伏线路2415千米、变电容量113万千瓦安，构建以三个500千伏变电站为支撑6个220千伏环网覆盖全域的坚强智能网架，户均供电容量达到3.5千伏安以上，供电可靠率达到99.96%以上。
高等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围绕郑州市国家中心城市建设、郑开同城化发展等战略规划，着眼区域产业发展、教育资源整合和人才汇聚，按照产教融合、产城融合、城乡融合特色原则，规划建设产城融合示范区，推动区域性院校集聚发展，推进人力资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提高高校对开封市产业发展的支撑和服务能力。统筹推进产城融合示范区与开港经济带、郑开科创走廊、河南省自贸区开封片区、郑州航空港区联动发展，推动产城融合示范区创新创业水平、产教融合水平、基础设施水平同步提升。全力支持河南大学“双一流”建设，加快推进组建河南传媒大学建设和应用型本科建设。支持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院校建设，并纳入河南省教育“十四五”本科层次设置。支持开封文化艺术职业学院“双高”建设，支持兰考三农职业学院争创一流职业学院。加快推进“十四五”期间新建高等职业院校建设。以产城融合示范区为基础，利用现有的职教园区和河南大学、河南开封科技传媒学院、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开封文化艺术职业学院、开封大学等院校，构建“一千多支、一城多园”的高校空间布局。

#### 第四节 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和街区建设

继续推进城镇老旧小区规模化改造。深入推进老旧小区分类改造政策，按照既要“面子”更要“里子”的工作要求，突出抓

好示范类和业主委托代建类小区改造，兼顾基础类和提升类小区改造，全面提升老旧小区改造标准。破解水、电、暖及线路改造难题，补齐供水、供电、燃气、热力、停车、通信等基础设施短板，推进适老托育设施建设，完善市政公用、社区便民服务等公共配套设施，开创“开封特色”老旧小区改造模式。推进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提高小区安防消防系统、停车设施、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等智能化水平。制定出台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实施办法，加快推进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实施小区亮化美化、增绿工程，推行市场化物业管理，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加大融资力度，拓宽资金保障模式。积极搭建银企合作平台，鼓励支持更多企业参与老旧小区投资融资和改造管理。深度挖掘单位出资、居民出资、企业出资及业主让渡小区公共空间的潜力，努力形成老旧小区共建、共治、共享的良性改造管理模式。“十四五”时期完成851个、17万户老旧小区改造，2000年前建成需改造的老旧小区基本完成。把握老旧小区改造的整体性、系统性，围绕改造后的连片区域，结合创建国家文明城市“四个周边”工作要求，完成436条背街小巷改造，解决老旧小区红线外路灯不明、道路不平、排水不通等问题，提升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建设功能完善的活力街区。以街区为单元，以居民需求为导向，统筹推进城中村、老市场、老厂院、老旧街区、老旧楼宇综合改造整治和低效利用土地再开发，建设功能完善、规模适中、环境优美的城市街区。打造便捷快速生活圈，提高公共



服务设施均等化程度，建设养老托幼机构、农贸市场、便利店、卫生站、快递集散点等设施。持续推进街区增绿，结合老旧小区改造等加强居住区和单位庭院内部绿化。

培育多样化的创新街区。充分利用厂房建筑和构筑物，植入文化、商业、展览、办公等新型功能，建设主题型文化创意和创新空间。分类推进旧街区更新改造，挖掘老工业区文化遗产价值，完善建筑功能和配套服务设施，拓展文化生活空间，打造特色街区。推进旧商业区、步行街、商场更新改造，完善配套设施，塑造人性化空间环境，促进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满足市民体验式、交往式多元生活需求。

建设完整居住社区。开展城市居住社区建设补短板行动，以“六有”（有完善的基本公共服务设施、有健全的便民商业服务设施、有完备的市政配套基础设施、有充足的公共活动空间、有全覆盖的物业服务、有健全的社区管理机制）为目标，建设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地完整居住社区，“十四五”末完整居住社区覆盖率达到50%。

专栏5 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改造工程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改造老旧小区17万户，改造内容包括道路、排水、强弱电整治、墙体粉刷、照明、绿化、停车设施、消防通道、消火栓、电动车停放场所和充电场所建设、更换耐火等级不符合要求的外墙保温材料等。
背街小巷改造工程	改造背街小巷436条，改造内容包括道路翻修、排水管网整治、人行道整修、照明、绿化、线路整治等。

专栏6 开封市“十四五”老旧小区改造年度计划

年度	个数(个)	户数(户)	改造面积(万平方米)
合计	851	171284	1703.75
2021年	126	43085	401.4
2022年	333	45278	475.56
2023年	144	21771	208.07
2024年	128	36650	350.2
2025年	120	24500	268.52

### 第五节 加强城市设计和建筑风貌管控

全面开展城市设计。建立完善管控机制，将城市设计主要指标纳入空间规划管控内容，落实城市设计备案制度，控制开发强度、建筑高度、建筑色彩和建筑风格。加强城市中心区、主要街道、重要广场、滨水空间、城市出入口等重要地区、重要节点城市设计。选取一定规模的城市公共建筑集中区、中央商务区、城市综合体等重点功能片区和地段，精心设计、精致建设、精雕细琢建设一批高品质亮点工程，打造具有高品质景观环境、人气活力和展示城市形象的“城市客厅”。

加强建筑风貌管理。坚持“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建筑方针，系统挖掘建筑文化特质和文化基因，研究梳理地域特色鲜明的建筑符号、建筑材料和建造工艺，管控重要建筑的形体、色彩、体量、高度，体现地域特点、文化特色和时代精神，提升建筑设计水平。注意建筑色调，依据城市地理环境、自然山水、文化内涵、城市功能需求等因素，把握自然美、素颜美、和谐美原则，确定城市主色谱、配色谱，做好色彩控制

指引，规范用色行为，避免大红大紫、色彩饱和度太高，塑造和谐有序、特色鲜明的城市形象。探索建立城市总建筑师制度，对城市与建筑风貌管理进行指导监督，拥有专业话语权。落实建筑设计方案备案制度，加强大体量公共建筑、地标建筑、重点地段建筑和大型城市雕塑管理，创新设计方案优选机制，吸引高水平设计单位和设计大师参与。严禁滥建巨型雕塑等“文化地标”和建筑抄袭、复制或山寨模仿，避免城市风貌雷同、千城一面。

保护延续宋都古城历史格局。延续“一城一轴、两带三环、五湖十河、十片街区”的保护框架。“一城”为明清城墙范围内的宋都古城，以明清城墙围合范围为主体，突出古城整体保护。“一轴”为御街中山路千年城市轴线，以御街中山路为主线，保护千年不变的城市中轴线。“两带”为黄河、大运河两条生态文化带，以黄河河道、古汴河遗址、运粮河为依托，建设开封黄河生态文化带和大运河生态文化带。“三环”为明清古城墙保护环、宋外城遗址保护环、明防洪大堤保护环。保护三环文物遗址，形成三环遗址公园，凸显古都大遗址城市格局。“五湖”为龙亭湖、包公湖、西北湖、铁塔湖、阳光湖，保护古城内历史水系，突出北方水城风貌特色。“十河”为古城内广济河、御河、古汴河、惠民河、利汴河，古城外东护城河、南护城河、西护城河、北护城河及惠济河，保护古城内外十条河道，贯通五湖，形成完整河湖水系。“十片”

为文物古迹与历史建筑集中成片的十片重要城市特色街区，包括双龙巷历史文化街区、马道街历史文化街区、书店街历史文化街区、御街中山路历史风貌区、鼓楼田字块历史风貌区、保定巷历史风貌区、花井街历史风貌区、河大明伦历史风貌区、顺河东大寺历史风貌区、繁塔禹王台历史风貌区。

## 第六节 有序推进古城更新改造

古城区坚持“小式建筑、限高十五、灰色基调、宋风宋韵”的建筑风貌总体控制原则。建筑体量上，严格控制建筑体量宜小不宜大，宜散不宜聚，化整为零，保持小体量建筑特色。建筑高度上，严格控制古城内新建建筑高度，轮廓线追求统一中的多样，加强重点地段的的城市设计引导。建筑色彩上，以具有宋代代表性的冷灰色系作为城市主色调，总体上达到青砖灰瓦、红白镶边、彩画点缀、蓝绿掩映的色彩搭配效果。建筑风格上，将宋式作为古城建筑风格的基调，通过古典宋式、简约宋式、现代宋式等不同程度的宋式建筑风韵，体现宋式建筑精致开放、清雅秀逸的建筑特色。

控制街坊规模与尺度。延续宋东京城划分厢坊的模式，以街坊为基本单元，合理确定街坊规模与尺度。从“大街区、疏路网、宽马路、封闭街区”向“小街区、密路网、窄马路、开放街区”模式转变，构建街坊邻里单位，强化街道社区管理，改善街区人居环境，加强公共服务配套。传承古

城传统街巷格局与合院布局特色，以合院作为古城建筑布局的基本单元，结合古城主导功能形成“新合院式”的街坊建筑布局形式。借鉴宋代建筑文化精髓，尊重传统建筑风格，运用现代建筑语言，形成具有宋都风范、古城风貌、时代风韵的城市整体建筑风格。

依照“四厢二十坊”规划，以厢坊片区整体实施为主，同步建设开封城墙、古城中轴线、宋都水系等线性工程。官城厢以宋都皇城国家文化休闲旅游度假区为核心，突出清明上河园板块和现有的建业板块，实施龙亭湖、西北湖及水系二期等古城河湖水生态修复综合治理工程，三胜街北延畅通内循环及周边棚户区改造工程，中山路街景提升（一期）、960创意园特色街区提升、花井街历史风貌区保护利用工程，实施片区范围内老旧小区改造及背街改造、宋都皇城旅游度假区整体提升、智慧停车系统建设等工程。同时，深化运营体制改革，推进深度合作，带动宋都古城产业转型升级。

左北厢以千年铁塔和百年名校河南大学为核心，突出铁塔板块和阳光湖板块，实施水系一期提升改造、铁塔公园和阳光湖周边棚户区改造，建设黄河文化交流中心等学术厅、文化展馆，深化双龙巷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实施片区内老旧小区改造、游园绿地停车场建设、经营性景区配套设施建设等，持续推进环城棚棚户区改造、生态廊道、街道景观建设、城墙展示利用等，彰显历史积淀，突出文化自信。

左南厢以古汴河水系为核心，重点实施古汴河水系三期、州桥遗址保护利用、宋都古城大运河历史风貌街区顺河坊项目及其周边棚户区、老旧小区、背街小巷改造，大相国寺、徐府街周边改造，中山路街景改造（二、三期），复兴坊、书店街、马道街业态、环境提升等，突出市井生活活力与魅力。

右南厢以包公湖景区为核心，实施包公湖周边改造、开封府二、三期建设、保定巷历史风貌区保护利用、西坡街老旧小区改造、城市考古博物馆建设，实施片区内游园绿地及古城内循环道路、停车场建设等，恢复历史水系，实现古城内五湖连通，打造“水绿文商旅”相结合的水上景观游览系统。

城墙外侧旧城区及清明上河城启动区，突出繁塔·禹王台景区板块，实施文物保护及周边环境整治、惠济河及马家河水系湿地综合治理及周边棚户区、城中村改造等。按照清明上河图蓝本，恢复东水门至虹桥间历史风貌，建设清明上河城新城，再现北宋汴京繁荣盛景。

专栏7 古城区城市更新项目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阳光湖项目	北至东京大道，南至汴京路，西至解放路，东至东城墙。贯通阳光湖与铁塔湖、惠民河；建设文化交流、会议接待、商业服务中心等配套设施。
铁塔湖提升工程	御河景区，连接包公湖、龙亭胡、铁塔湖，占地约 193 亩，景区在原有景区设施的基础上进行改造，主要包括河道改造工程、水体治理、亮化及生态修复工程

双龙巷历史文化街区项目	保护老城区特色格局和街巷肌理，保持历史文化街区完整性，留住城市记忆。
龙亭湖生态修复及景观提升工程	新建960码头施工完成；龙亭公园内3个小湖驳岸修缮加固完成；龙亭公园内污水引流工程完成；
960文创园综合提升改造工程	960B区方案深化调整；960C文物影响评估报告编制；
夷门新洲项目	低密度住宅及文化旅游类配套商业；目前3-2#地块展示区主体结构已完成、二次结构已完成；水系一期基坑降水已完成，土方开挖已完成。
开封府二期项目	主要包括大型游客服务中心、智慧景区指挥中心、地下两层的停车场、宋文化展室展厅、住宿等一系列服务设施。占地面积21亩，建筑面积共4.1万平方米。
州桥遗址（州桥博物馆）	正在进行考古发掘，因考古发掘完成时间不定，州桥及博物馆方案省文物厅未确定。
古城水系治理工程（包公湖）	包含生态清淤工程、河口湿地工程、水生态修复工程、生态驳岸改造工程和智慧河湖环境管理信息系统工程 1套
火车站提升改造工程	包括新建站房一座1.2万平方米，新建其他房屋2.57万平方米；火车站站前交通枢纽、商业综合体、公交长途场站、仓储式商超、人才公寓等
水系三期	项目占地约200亩，涉及征收户约1809户；河道开挖疏浚2000米，新增绿化面积20000平方米，护坡工程24000平方米；新建改造各类建筑面积86500平方米，户外公园及广场20000平方米，新建沿河码头10座，桥梁15座，购置游船50艘；同时沿岸设置亮化及装饰亭阁等。
省府坊	项目拟依据区域现状围绕市井、民宿、文化特色多业态发展，总体规划为原省委大院文旅景区、合院式开放商业街区、现状居民区改造提升。

<p>复兴坊</p>	<p>严格保护文物与历史建筑，最大限度保留城市原有街巷肌理，传承传统风貌；提高建筑质量，整治空间环境，完善基础设施，挖掘历史文化资源，提升人居品质，将整个街坊打造成宜商宜居宜游的历史文化街区。</p>
<p>魏都路东延 (中山路—铁塔北街段)</p>	<p>新建园区配套道路约1112米，面积约51250平方米</p>
<p>铁塔公园周边环境提升</p>	<p>北至护城河，南至铁塔公园大门，西至解放大道，东至铁塔公园。对国有土地上的建筑物进行征收拆除，后期用于景观绿地建设及服务铁塔公园周边配套服务和智慧停车场建设提升铁塔公园周边环境。</p>
<p>一桐酒店周边更新改造项目</p>	<p>北至一桐酒店南围墙，南至铁塔四街，西至解放大道，东至北大清真寺。打造文化旅游综合体，同时依托河大、铁塔公园资源对老旧厂区更新改造进行产学研一体化示范基地建设。</p>
<p>河大夜市餐饮文化基地提升及智慧停车场(仪表三厂)项目</p>	<p>北至铁塔四街，南至铁塔三街，西至解放大道，东至内环东路。该地块紧邻河南大学明伦校区西门，人流量大，有利于打造综合商业体，进行河大夜市餐饮文化基地提升及智慧停车场建设，为内环东路北段道路提升改造项目提供改造条件。</p>
<p>龙亭北路两侧城市有机更新项目</p>	<p>北至铁塔三街，南至铁塔一街，西至解放大道，东至内环东路北。对该区域进行城市有机更新。一是对背街小巷道路及周边环境进行高标准提升改造，建设内容包括地上人行道、地下水管网、乱线入地、燃气管道、墙体粉刷、道路绿化、立面改造等设施改造。二是居民院落根据《开封市老城区街巷院落建筑更新改造指导意见》进行更新改造。三是在文慧苑小区以东，铁塔六街以南，豆芽街以北，内环东路以西的区域建设河南大学变电站，占地约10亩。</p>
<p>双龙坊城市有机更新项目</p>	<p>北至铁塔一街，南至东棚板街，西至解放大道，东至内环东路。一是对背街小巷道路及周边环境进行高标准提升改造，建设内容包括地上人行道、地下水管网、乱线入地、燃气管道、墙体粉刷、道路绿化、立面改造等设施改造。二是居民院落根据《开封市老城区街巷院落建筑更新改造指导意见》进行更新改造。三是二棉厂改造网红直播基地孵化建设项目。四是民族幼儿园新园址建设。</p>



<p><b>内环东路北段道路提升改造项目</b></p>	<p>内环东路北段道路，北至铁塔四街，南至铁塔一街。将道路拓宽至40米，对该道路及周边环境进行高标准提升改造，建设内容包括对两侧占压人行道房屋进行征收，地下水管网、电缆入地、燃气管道等设施改造，道路修整，道路两侧街景改造。</p>
<p><b>河大西门南北两侧拆除重建项目</b></p>	<p>北至北大清真寺，南至明伦街，西至内环东路，东至河南大学。按照《开封市城市更新拆除重建项目实施办法（试行）》对河大西门南北两侧危房、老旧房屋进行拆除重建。</p>
<p><b>双龙巷历史文化街区项目（二期）</b></p>	<p>中医院北院以东，侯家胡同以西，双龙巷街以南，曹门大街北。由文投公司出资，纳入文投公司双龙坊地块项目建设中。该项目建成后，体现仿宋代建筑群的文化特色，与双龙巷主街对称形成南北商业片区。</p>
<p><b>大相国寺市场改造项目</b></p>	<p>依托原大相国寺市场存量房产资源，寻求与国内外有实力有经验的运营策划公司合作，打造成集旅游、购物、餐饮、休闲、演艺于一体的文商旅综合体。</p>
<p><b>繁塔禹王台片区提升项目</b></p>	<p>规划总面积41公顷，北至陇海铁路，南至药厂中街，西至机场东路中段，东至禹王台景区东墙。其中禹王台区公园占地26.11公顷，征收地块14.89公顷（一期拆迁地块6.49公顷已征收，现为绿地；二期征收地块为8.4公顷现未征收），繁塔0.28公顷。</p>
<p><b>人民剧场提质改造项目</b></p>	<p>改造提升建设集戏剧演出、会议和院线电影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文化场馆。</p>
<p><b>南苑坊项目</b></p>	<p>医院前街位于禹王台区中山路与迎宾路之间，全长980米。街区概念性规划范围为10.97公顷，规划研究范围为30.55公顷。规划范围包括医院前街两侧部分建筑，塑料厂、食品厂、九八八医院家属区、教堂旧址、市场等片区。</p>

## 第七节 保护利用历史文化资源

建立完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全面开展历史文化资源普查和认定，深入挖掘具有保护价值和纪念意义的历史文化遗存，注重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推进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

文化街区、历史建筑申报认定工作，使具有明显地域和历史文化特色的传统建筑、优秀近代建筑、历史街区做到应保尽保，“十四五”末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保护率达到100%。完善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管理机制，统筹各级各类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和利用，将历史文化资源保护范围延伸到历史遗址、重要历史事件发生地等。提高历史文化保护信息化水平，构建分级分类保护名录，创建一批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利用试点、示范项目和示范单位，基本形成历史文化保护传承融入城乡建设的良好格局。

加强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坚持以用促保，丰富载体，创新业态，探索历史文化资源与新技术新应用的跨界融合，开展整合化利用、活态化展示、具象化传播，依托历史建筑、历史文化街区等建设文化展示、特色商业、休闲体验等功能区，积极发展文化创意产业，充分发挥历史建筑的使用价值，不让历史建筑脱管失修、修而未用、随意闲置。采用微改造的“绣花”“织补”方式，以小规模、渐进式的节奏，维护整修历史建筑，协调整治建筑景观，推进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修缮及活化利用。严禁在历史文化名城和街区保护区内大拆大建、拆真建假。有序推进重要遗址发掘保护，做到文物发掘、工程建设、开发利用有机结合。加强财政对发掘过程中建设费用的支持，达到建设为发掘做保障，开发为建设做指引，实现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

发掘阐释彰显宋文化。以国家宋都古城文化产业园区建设为引领，持续实施宋都古城保护修缮工程，大力保护传承黄河文化，彰显华夏文明宋文化载体影响力。建设北宋东京城大遗址公园，有序推进重要遗址发掘保护阐释，加快建设文物展示工程，融入三门峡—洛阳—郑州—开封—安阳大遗址公园走廊。推进中国明清城墙（含开封城墙）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加快北宋东京城遗址和“城摞城”申遗前期工作。高水平建设宋都古城文化产业园，重点修复明清城墙、千年中轴线、大运河及水系等三条文化带，加快修缮一批历史文化街区，积极推动历史文化元素融入城市建设、恢复城市景观线，着力再现“清明上河”盛世风貌和“一城宋韵半城水”的宋都风雅，打造宋文化传承展示名城。

保护传承利用大运河文化。加快建设国家大运河文化带重要节点城市和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以宋都古城、朱仙古镇、汴北水镇建设为重点，以郑开科创走廊、开封自贸区、开港经济带为支撑，南北向着着力打造运河文化传承创新和古镇复兴示范带，东西向着着力打造宋文化传承利用和生态建设示范带，构筑“一城引领、两镇联动、双带协同”的发展格局，加快大运河标志性工程建设，努力将大运河开封段建设成为传统文化和现代文明交相辉映、历史风貌和人文魅力相得益彰的宋文化传承展示名城、全球运河文化旅游名城。

大力传承弘扬红色文化。深入挖掘红色文化资源，加大革

命旧居旧址保护和修缮，建设一批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和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开展红色教育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进家庭“五进”活动，深化爱国主义、党史国史学习教育，引导重温光荣历史、传承红色文化、培养爱国爱党情感。支持建设网上展馆，举办网上展映、展播活动，实现红色革命遗迹线上参观、远程瞻仰。

## 第五章 提高城市治理水平

树立“全周期”城市管理理念，坚持依法治理、系统治理、数智赋能，提升城市治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第一节 推进城市管理精细化

整治市容环境。建立完善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规范，积极推行“路长制”“网格化”等管理模式，合理划分路段、网格层级和规模，统筹推进环卫管理、市政管理、社区管理等。以城市出入口、城乡结合部、铁路沿线、背街小巷、农贸市场等区域为重点，持续深入开展城市清洁行动，营造干净、整洁市容环境。优化公共空间秩序。推进街道“U型”空间治理，对空中、路面、地下管线系统、综合杆、综合箱以及“城市家具”等各类要素进行规范，完善提升街区功能和综合环境。加大违规建筑拆除力度，规范户外广告牌匾设置，推进商业广告下

墙，营造安全整洁公共空间。



图5—1 街道“U型”空间治理示意图

推行垃圾分类。健全生活垃圾分类体制机制，建立法规政策体系，加快建设前端分类投放、中端定时定点收集运转、末端机械化智能化分拣，通过高温焚烧和再利用，形成减量化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的垃圾分类处理体系。统筹市域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规划建设，基本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规范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营管理，加强渗滤液处理，整治风险隐患。有序推进现有生活垃圾填埋场停用和封场。加快建立完善餐厨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到2023年年底，建成集中处置为主、分散处置为辅的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和相匹配的收运体系。积极推进厨余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置，因地制宜选择适宜处理技术和工艺设备，建成一批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十四五”末基本

形成厨余垃圾单独处置为主、“预处理+焚烧”处置为辅的处理模式，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60%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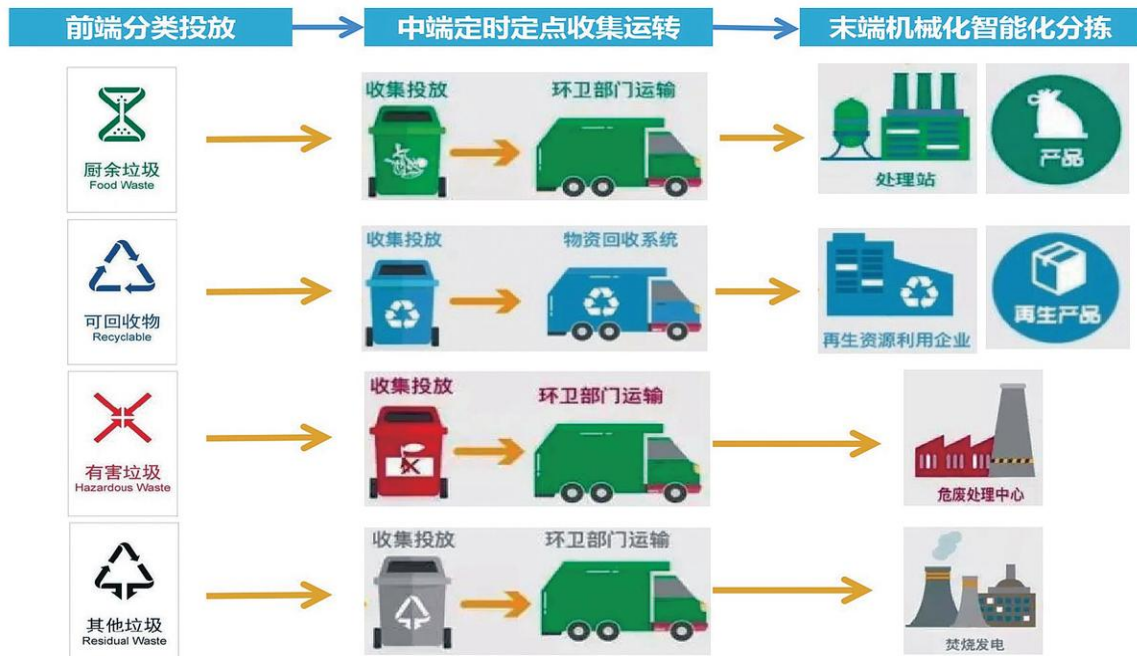


图5—2 垃圾分类处置示意图

推进建筑垃圾规范管理和资源化利用。进一步强化建筑垃圾规范管理，利用监管平台实现排放、清运及处置全过程管控。推进建筑垃圾分类收集、分类处置，鼓励各地通过场地平整、回填、堆山造景、建设微地形等方式就地就近利用建筑垃圾，实现源头减量，减少清运转运量和扬尘污染。各县及祥符区合理规划布局建筑垃圾消纳场，建设规模适度的资源化利用设施，开展建筑垃圾再生利用。

加强市政设施运行维护。开展城市道路病害探测，加强城市道路及附属设施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路面破损、坑洼不平、污水满溢等问题。推进城市道路低尘机械化湿式清扫作业。加

加强对城市照明设施巡查维护，提高道路照明设施亮灯率。加强供水、排水智慧化、信息化建设，形成更加精细、高效和动态的供排水管理体系。提高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维护作业机械化水平，减少人员直接下井。

## 第二节 推进城市管理智慧化

加快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 CIM 基础平台建设，完善 CIM 平台体系架构，建设数字孪生城市，构建包括基础地理信息、建筑物和基础设施三维模型、标准化地址库的 CIM 基础数据库，逐步更新完善，增加数据和模型种类，提高数据和模型精度，形成城市三维空间数据底板。加强部门数据整合，实现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安全、交通、公共卫生、政务服务等数据汇聚，打造智慧城市的基础性、关键性和实体性信息基础设施。发挥 CIM 基础平台支撑作用，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在工程建设全过程的应用。以工程建设全生命周期监管为主线，推动城市建设领域和相关行业系统的分类整合及管理信息资源汇集，与时空大数据相结合，实现业务管理与工程现场全要素、全场景的协同监管。推进 CIM 平台和数字孪生技术在城市体检、城市安全、智慧工地、智慧市政、智慧社区、智慧园林、智慧交通、智能建造以及城市综合管理等领域应用，建设城市道路、建筑、公共设施融合感知体系。



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开展城市市政基础设施普查，摸清城市供水、排水、供电、燃气、热力、信息通信、交通等市政基础设施的数量、分布及设施运营状况，建立数据台账。对城镇供水、排水、燃气、热力等市政基础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和智能化管理，推广运用智能传感器、智能视频、自动识别等信息化管理和监督手段，对市政基础设施运行数据全面感知、自动采集、智能分析、联动控制。按照相关规范和标准，对城市公共区域、重点区域现有监控升级及监控盲区覆盖建设情况进行验收。加快多功能智慧杆柱建设。整合城市交通、通信、监控、充电、照明等设施智能化应用，以现有杆柱为基础，打造集交通疏导、无线通信、视频监控、环境监测、智慧照明、智能充电、应急求助等功能于一体的多功能智慧杆柱，助力城市物联网建设。



图5—3 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改造示意图



推进智能网联汽车基础设施建设与多场景应用。深入推进“5G+车联网”发展，加快建设集感知、通信、计算等为一体的智能基础设施，对车道线、交通标识、护栏等进行数字化改造，实现与智能网联汽车的互联互通，提升车路协同水平。打造智慧出行平台“车城网”，支撑智能交通、智能停车应用，推动在城市交通主干线、旅游景区和产业园区开展自动驾驶、智能物流等场景的示范应用，积极开展智慧城市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试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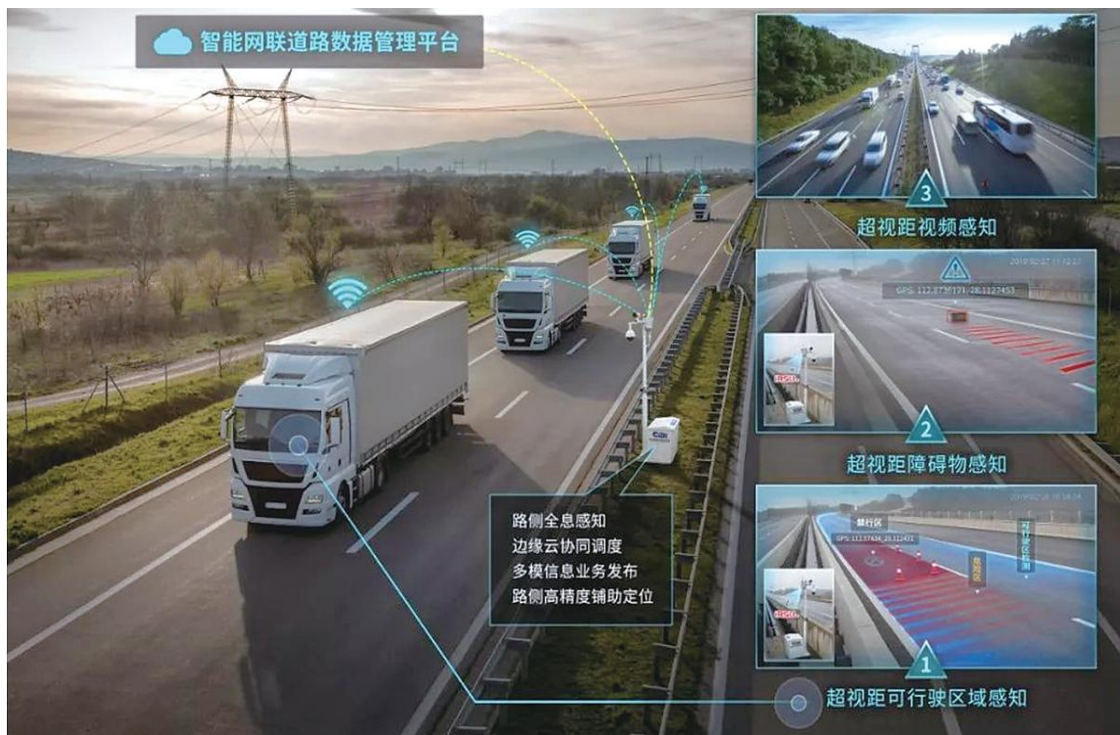


图5—4 智能网联汽车基础设施示意图

推进充电设施服务网络建设。统筹做好城市公共充电设施规划，建设完善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创新居住区充电桩“统建统营”模式，推动居住区智能充电设施加快发展，推进居民

区、公共机构、企业、产业园区、景区停车位（场）专用充电设施建设，构建用户、车辆、运维一体化服务平台。

建设完善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完善城市运行监测与智能化城市管理快速反应体制机制。构建“六个一”的智慧化城市管理体系。建立完善集感知、分析、服务、指挥、监察、评价于一体的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向上对接国家平台的业务指导系统，向下对接县（区）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覆盖市政监管、园林绿化、市容环卫、城市综合执法、便民服务、公用事业、城市防汛、城市运行数据监测等领域，实现跨部门、跨业务、跨区域数据汇聚、交换、共享。加强对城市管理工作的统筹协调、指挥调度和综合评价。充分利用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成果，促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早日实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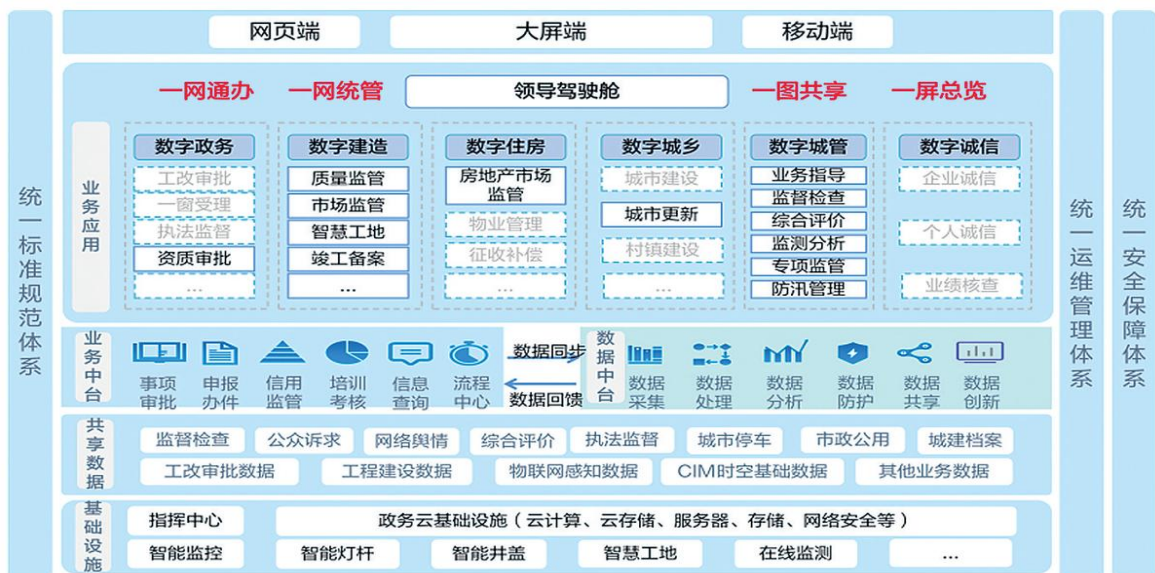


图5—5 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总体架构

加快智慧社区建设。实施社区基础设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对设备故障、消防隐患、火灾事故、高空抛物等进行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对出入社区车辆、人员进行精准分析和智能管控；加强社区智能快递箱等智能配送设施和场所建设，提升智能化服务水平。全面推进小区智能安防设施建设，加强老旧小区监控设施提升改造，按照相关标准验收后投入使用。加强社区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督促房地产开发企业、电信运营商严格执行住宅区光纤入户等国家标准，确保住宅区同步建设相关配套通信设施，实现电信运营商公平接入和用户对宽带服务的自由选择，保障用户合法权益，加快推动千兆光纤网络部署，免费开放社区公共区域和设施，助力社区5G网络建设应用。加快社区公共服务信息化建设，构建智慧社区平台。加强与各类市场主体合作，接入电商、配送、文化、旅游、家装、租赁等优质服务，拓展家政、教育、护理、养老等增值服务。推进智慧物业发展。加快推动物业“线上服务+线下服务”融合，推进小区停车服务、流动人员管理等智慧化应用，培育一批智慧化物业小区样板。

深化 BIM 技术应用。鼓励甲级勘察设计公司加大对 BIM 技术应用的投入力度，提升企业技术应用能力。将 BIM 技术应用列入企业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激发企业积极性。鼓励建设、勘察、设计、施工企业及大专院校等积极参与技术标准编制、技术研发、示范工程建设。以开封市数字化联合审图系统

为基础，积极探索 BIM 数字化审查系统研发，推动施工图审查从二维向三维审查转变。加强人才培养，鼓励各勘察设计从业人员积极参加职业培训、继续教育等多层次的技术应用教育培训，推动从业人员能力提升。

推进智能建造产业体系建设。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推进系统化、集成设计、生产、安装的全产业链、多专业协同的装配式建筑发展模式。推进装配式建筑试点示范项目建设，逐步提高装配式建筑项目在新建项目中的比例，切实推动建筑产业化发展。搭建包括建材集中采购、部品部件生产配送、工程设备租赁、建筑劳务用工、装饰装修等垂直细分领域的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提升建筑企业产业链协同能力，实现工程项目全生命周期信息化管理。坚持协同服务，融合发展，以工程质量安全检验检测、质量安全管理等为核心，完善质量安全监管平台和建筑劳务用工实名制平台，助推产业高质量发展。

### 第三节 加强执法能力建设

深化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加快配套政策落地，推动执法重心下移。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加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作风建设，提高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推动队伍建设标准化、管理制度化、执法规范化、装备现代化。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落实城市综合执法“721”工作法，服务在前占七

成、管理在后占二成、执法托底占一成，构建服务、管理、执法“三位一体”的城管执法模式，打造有温度的城市管理。

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发挥政府、社会、市民等各方作用，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下的居民自治、民主协商、群团带动、社会参与机制，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落实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理念，充分动员群众、志愿者、企业和社会组织参与城市治理，将各方智慧和力量融入城市治理谋划、实施、考评各环节，推动实现城市管理精细化、城市服务精准化、城市治理科学化、城市环境清新化、城市秩序规范化，共同建设美好家园。

#### 第四节 建设安全韧性城市

把安全理念贯穿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各环节，更加重视“里子工程”“避险工程”，强化重要设施、重点部位、重点场所安全防护，超前布局城市生命线，全面提高防御灾害和抵御风险能力。

推进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市各类防灾减灾专项规划，统筹安全设施建设改造。合理布局应对突发公共安全、公共卫生事件的缓冲空间。建设完善城市生命线系统、紧急疏散通道、防灾避灾空间和应急救灾物资储备中心，制定广场、体育场馆等“平战结合”“平战转换”设计和转换预案。加强房屋建筑、市政设施抗震设防建设管理，推动既有基础设施、公

共建筑和生命线工程抗震专项评价。加强城市高层建筑、地下空间、学校、医院、大型商业综合体等重点场所消防安全管理，推进消防站、消防供水、消防通道等规划建设。加强防灾避灾备用电源、通信、网络、救援交通设备建设。

加强城市防汛排涝能力建设。合理规划利用城市排涝河道，开展河道、湖塘、排洪沟、道路边沟等整治工程，畅通城市排水系统与外部河湖通道，建立健全城区水系、排水管网与周边河湖等“联排联调”运行管理模式。加快推进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加强设施运行管护，构建源头减排、蓄排结合、排涝除险、超标应急的城市防洪排涝工程体系，提升城市洪涝灾害防治能力。加快排水管网建设，逐步消除管网空白区。大力推进城市积水点综合治理，全面消除城市建成区易涝积水点。落实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巡查、维护制度和安全操作技术规程，加强调蓄空间维护和城市河道清疏。汛前全面开展隐患排查和整治，清疏养护排水设施，加强安全事故防范。对车库、地下室、下穿通道、地铁等地下空间出入口采取防倒灌安全措施，按需配备移动泵车等专用防汛设备和抢险物资。对外水顶托导致自排不畅或抽排能力达不到标准的地方，改造或增设泵站，提高机排能力。

## 第五节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强化大气污染精准防治。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



同治理，加强 PM2.5 与臭氧协同控制，有效遏制臭氧浓度增长趋势，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实施更为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实施重点行业环保绩效分级和差别化管控，健全重污染天气联防联控体系和预警应急响应体系。加强散煤、扬尘等污染控制，因地制宜推进清洁取暖。

深化水污染综合治理，严格落实“河长+三长”工作机制，强化控源、治污、扩容、严管，深化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实现出境水质稳定达标。推进城市河道截污纳管、排污口整治和清淤疏浚，推进城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和污水资源化利用，全面消除城市黑臭水体，建设生态清洁小流域。全面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和专项整治行动，加快构建覆盖所有重点污染源排污口的在线监测系统。强化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和规范化建设，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

保障土壤环境安全。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的要求，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编制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加强土壤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加强土壤环境数据动态更新和信息共享，严格农用地土壤分类管理和监测监控，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治理修复。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加强农膜等农业投入品使用管控，建立健全秸秆、畜禽粪污等废弃物处理处置和资源化利用体系。加强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完善危险废弃物和医疗废弃物收集转运处理体系，加快危化品生产企业

搬迁改造。加快建设中心城区、兰考、杞县、尉氏静脉产业园、尉氏再生资源循环利用示范产业园，促进城镇低值废弃物协同处置和资源化利用，推进乡村生态振兴，为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住得安心”提供环境保障。

提升生态风险防范和治理能力。坚持问题导向，底线思维，科学预判全市生态环境风险隐患因素和倾向性苗头，建立健全风险研判、风险防控协同和责任机制。强化区域开发、项目建设环境风险评价和可行性论证，建立健全重点风险源环境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以产业集聚区为重点，加快推行专业化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加强生态环境监测、监控、执法等能力建设，完善生态环境监测监管平台，健全跨部门跨区域联合执法机制。

#### 专栏8 提高城市治理水平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宋都水系修复工程	建成水系一期、三期工程，加快推进铁塔湖、龙亭湖、阳光湖、包公湖、西北湖岸线综合整治和生态提升，全面实现“十湖连通”和古城水系通航，再现宋韵水城历史风貌。
河道综合治理工程	加快贾鲁河、运粮河、惠济河、马家河、涡河等骨干河道，市域东郊沟、铁底河、淤泥河、干河沿排水渠，兰考青阳河、俊仪河，杞县小蒋河、护城河，通许惠贾渠、小清河，尉氏康沟河等中小河流清淤疏浚、堤防和病险水闸除险加固、河道拦蓄；实施贾鲁河与东西干渠、涡河连通，双泊河引水济尉、引黄渠系连通工程，加强易涝河段治理和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建设，全面提升抗旱、排涝、防洪能力。
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工程	全面实施用水定额管理，大力推行农业高效节水灌溉、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设备、城镇节水改造，加快海绵城市建设、强化非常规水运用，开展地下水超采治理等地下水保护工程，着力降低城市供水漏损率，实行工业阶梯水价，完成农业水价改革，积极推进用水权交易。



<b>再生水利 用工程</b>	<p>提高污水处理水平，加快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推进中心城区中水回用管网铺设、再生水泵房及雨水收集系统，完成马家河中水回用供水和东区中水回用项目。实施马家河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杏花营湿地、北区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湿地等一批尾水人工湿地项目，着力构建排水和再生水运营维护体系。</p>
<b>CIM 基础 平台+智慧 住建</b>	<p>以开封住建设施数据体系为基础，构建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的住房保障和工程建设全链条管理与监督实施体系，实现国家、省、市三级平台数据的共享；实现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数字孪生；在 CIM 基础平台上构建各类 CIM+应用。</p>
<b>新一代信 息基础网 络建设 工程</b>	<p>全面布局下一代互联网，优化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建成千兆宽带城市、市大数据中心、数据中台、业务中台、AI 中台和腾讯云启中心，加快5G 基站建设，到2025年实现乡镇以上5G 网络全覆盖。积极推动交通、能源、水利等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 IPv6、NB-IoT、智能传感设施等商用和规模发展。</p>
<b>智慧城市 大脑建设 工程</b>	<p>实施“一中心四平台”升级项目，健全完善城市中台、综合指挥中心、展示体验中心、城市码管理中心等功能，实现“一图总览、一网调度、一指触达”。</p>
<b>中原数据 湖示范建 设工程</b>	<p>建成中原数据湖1000PB 蓝光+100PB 电磁储存设施，实施“数据湖+”发展战略，致力于建设城市数字经济基础设施，构建数字孪生城市，实现数字永生，打造中原数据储存交易基地。</p>
<b>数字核心 产业培育 工程</b>	<p>加快开封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建成数据资源采集、清洗、储存、应用、交易为主的产业园区；积极推动数字湾建设，依托腾讯云启中心，建设以数字人才培育、产业孵化为主的特色生态数字港湾；支持金山云科技城建设，以金山云为基础集聚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数字经济企业发展，推动数字核心产业快速发展。</p>
<b>产业园区 污染源治 理工程</b>	<p>加快尉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环境污染第三方环境服务公司治理示范工程建设和推广，全面推动兰考经济技术开发区、杞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通许高新技术开发区、尉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祥符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开封市汴东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开封市精细化工开发区污染治理和循环化改造。</p>
<b>碳排放控 制工程</b>	<p>制定并实施2030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实施一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低碳升级改造项目。</p>

<b>土壤污染治理工程</b>	<p>建立健全兰考、杞县、通许、尉氏废弃农药包装废弃物和废弃农膜回收利用体系，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贮存、运输、处理经费应列入地方财政预算，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列支，按照规定及时核拨，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支持祥符区开展省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监督指导试点建设。以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以及腾退工矿企业用地为重点，依法推动责任主体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确保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有效保障，保障人民群众“住得安心”。有序推进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加快推进原振兴化工厂、祥和有机化工厂、开封市电镀化工厂、开封利达化工有限公司、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化工有限公司老厂区、开封市华星化工厂地块等污染地块开展详细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或治理修复进程，提高地块流转速率，推进土壤资源永续利用。</p>
<b>大气污染防治工程</b>	<p>谋划实施控煤、控尘、控污、控车和重点区域污染治理项目，加快推进河南晋开集团二分公司“公转铁”建设，强力推进城市公交车、出租车新能源车替代，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p>

## 第六章 改善城市居住条件

围绕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增加城市住房有效供给，完善配套设施和服务，改善居住条件，持续打造宜居宜业的人居环境。

### 第一节 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

稳步推进棚户区改造。以老城区房龄40年以上、C级和D级危房集中及符合棚户区认定标准、群众改造意愿强烈的区域为重点，推进棚户区板块化改造，完善配套设施。加快棚户区改造续建项目建设，按约定时间建成并交付使用。积极争取中央补助资金和配套基础设施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申请棚改专项债，推动新建项目创新完善资金平衡模式。“十四五”期间新开工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1.3万套、建成交付0.8万套。

棚户区改造要严格遵循宋都古城保护与修缮规划要求，坚持保护古城街巷肌理和历史建筑，不搞大拆大建、千城一面、万楼一貌，保持古城既有建筑风貌。提升棚改安置房建设品质，落实绿色、健康、环保、高效理念，注重安置地块周边交通和公共服务设施的优化布局，提升服务功能。做好过渡期群众生产、生活保障工作，切实维护群众利益和社会稳定。

稳妥实施城中村改造。在充分摸清底数、掌握情况的基础上，坚持一村一策，探索“以地换房”“以房换房”“货币补偿”等安置方式，让村民得实惠、开发商有利益、村集体能发展、城市出形象。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统一布局、统一建设、统一调配、统一管理的原则，高标准提供安置房源。

有序推进安置房建设。坚持“稳字当先、因需而建、适度超前”的原则，把握节奏，兜底补充，实现“稳房价、稳地价、稳预期”的目标。加快推进续建项目工程进度。探索以“限房价、竞地价”方式建设政策性安置住房，作为棚改安置房的主要房源。鼓励国有公司参与安置房建设，减少遗留问题发生。进一步缩短保障房进入房地产市场的周期。

积极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合理确定保障性租赁住房发展模式和计划，坚持盘活存量、优化增量，积极探索新建商品房配建保障性租赁住房，利用企事业单位自有闲置土地、产业园区配套用地和存量闲置房屋建设，老旧小区、停产半停产企业厂房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等多种供给模式。结合省级政策积极

探索利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试点，完善开发建设、运营、进入退出等相关配套制度。提高保障性租赁住房信息化管理服务水平，积极推广使用保障性租赁住房APP。到2025年，基本形成多主体参与、差异化供应、规范化管理的保障性租赁住房体系。

加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管理。逐步加大租赁补贴发放力度，持续解决住房困难问题。进一步调整完善租赁补贴政策，提高覆盖面，使租赁补贴政策覆盖到所有保障人群。加强公共租赁住房退出管理，推进信息系统建设，以全国公租房信息系统贯标工作为抓手，提高公租房信息化管理服务水平。将公租房信息系统与政务网实现数据对接、共享，完善电子监察功能，努力实现住房保障业务“一网通办”。研究探索符合实际的共有产权住房和人才公寓发展模式。

#### 专栏9 保障房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示范区横提铺安置房建设项目	项目共有18栋楼和两个地下车库，其中住宅楼9栋、商业综合楼1栋、商住楼5栋、幼儿园1栋、开闭所1栋、幼儿园门卫室1栋、地下车库两处。占地面积约103亩，建设面积约228427.62m <sup>2</sup> 。
禹王台区开封蔬菜研究所地块安置房建设项目（新宋风·悦居）	位于禹王台区机场东路东侧，项目用地面积88.686亩，容积率1.7，总设计建筑面积约14万平方米（含地下），北区9栋建筑和南区6栋建筑共同组成小区内建筑群，层高多数为11层，主体建筑均为混凝土框架结构。分为两期实施。一期建设范围包括南北区的地下工程、北区1#、2#、3#、5#楼、南区1#、2#、3#楼及相应配套工程，二期建设范围为该地块剩余所有工程内容。

示范区星筑华苑安置房项目	位于开封市周天路以南、魏都路以北、规划环堤路以东、集英街以西，占地约119亩，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约79321平方米，拟规划总建筑面积297768.56平方米，拟建总套数1828套，停车位共计2045个。
开封产城融合示范区西姜寨城中村（一期）改造项目	计划新开工安置房套数600套，占地94.82亩，总建筑面积107463.21m <sup>2</sup> ，其中住宅72316.42m <sup>2</sup> ，配套商业4108.89m <sup>2</sup> ，物业管理及其他建筑面积5752.44m <sup>2</sup> ，地下总建筑面积25285.46m <sup>2</sup> 。
杨岗城中村改造项目	总建筑面积201935.22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村民安置房及其他附属设施等。
鼓楼区丰收岗安置房建设项目	位于黄河大街南延南部片区开发项目范围内，占地42817.8平方米，该项目净用地面积42817.8平方米（64.23亩），控规容积率2.2。该项目规划建设13栋中高层安置用房，居住户（套）数780套，规划总建筑面积129390.5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95500.61平方米。
曹门新城二期	项目占地36.16亩，用地面积24103平方米，建设4栋住宅楼，建设安置房324套，39019平方米。
开封市祥符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300套，建筑面积28000平方米，计划建设2栋楼4个单元。

专栏10 开封市“十四五”时期棚户区改造计划

区、县	征收户数（户）	新建安置房套数（套）
合计	12604	13196
示范区	1880	1902
鼓楼区	1000	1200
龙亭区	700	700
顺河回族区	1000	1000
禹王台区	2910	2940
杞县	1600	1700
尉氏县	2714	2814
兰考县	800	940

## 第二节 完善住房市场体系

优化住房市场供应。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结合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人口发展等，编制实施住房发展规划，建立人、地、房挂钩机制，引导住房供应。合理安排商品住房供地规模，建立完善房价、地价、品质联动竞价机制，推动商品住房价格与居民收入水平增长相协调。盘活存量住房，打通存量商品房作为长租房、棚改安置房的政策通道。积极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加快建立和完善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保障制度。

加强市场监管。创新监管理念和方式，加快建立贯穿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衔接事前、事中、事后全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加强房屋交易监管。加强配套制度建设，全面推行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实现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省内“一网通办”。完善商品房预售资金、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实现房屋交易资金监管信息与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信息实时共享，业务相互协同，确保房屋交易安全。严格规范各类涉企检查活动，认真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制度，加强对房地产开发企业、住房租赁企业、中介机构、物业服务企业及从业人员的监督管理。建立健全房地产领域信用体系，实施“黑红名单”制度，推行多领域联合查处、联合惩戒，实现一处违法、处处受限。持续开展房地产市场乱象专项整治活动，维护市场秩序。建立常态化信息发布机制，及时发布房地产市场权威信

息，引导市场理性发展。发挥行业组织联络、协调和服务职责，加强行业自律，规范从业行为。

建立完善长效机制。坚持房住不炒定位，落实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城市主体责任制，完善房地产市场监测指标体系，开展“月度监测、季度评价、年度考核”，努力实现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目标。保持房地产调控政策持续性稳定性，完善调控方式和手段，合理引导市场预期，保持适度的房地产开发投资和消费规模，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编制完善“一城一策”工作方案，保持调控政策连续性稳定性，盘活市场存量，做优做强住房租赁市场。从稳市场转向稳行业。促销售、保刚需，因城施策，持续整治房地产市场秩序，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坚持日常检查和专项检查相结合，规范房地产企业经营行为。结合市场实际发展需求，修改完善预售监管资金管理办法。妥善处置问题楼盘，防范化解风险。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者的合理住房需求，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规范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积极培育各类住房租赁市场主体，增加租赁市场供应。培育发展规模化、专业化、规范化的住房租赁企业，有效盘活存量住房资源，有序增加租赁住房供给，完善供应主体多元、经营服务规范、租金合理可控、租赁关系稳定的住房租赁市场体系。整顿市场秩序、规范市场行为，完善租金、

押金监管制度，建立健全政府监管、行业自律、主体诚信、社会监督的住房租赁市场机制，有效保障承租人和出租人合法权益。开展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和企事业单位自有闲置土地建设租赁住房试点，鼓励符合条件的商业用房等按规定改建为租赁住房，推动租购住房在享受公共服务上具有同等权利。

改革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健全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管理和运行机制，优化住房公积金使用政策，更好保障缴存人基本住房需求。进一步扩大住房公积金制度受益范围，完善城镇新市民缴存扩面和灵活就业人员自愿缴存机制。优化使用政策，为发展租赁住房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供资金支持。建立健全住房公积金跨区域合作机制，开展住房公积金异地个人住房贷款业务。进一步规范住房公积金管理，理顺住房公积金管理体制。强化资金风险管控，健全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内部风险防控机制，落实住房公积金信息披露制度，强化社会监督职能。推进住房公积金服务数字化转型，深化综合服务平台应用，推动政务服务标准化，整合业务办理流程，简化办理环节和要件，加快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与房屋产权登记机构、人民银行征信机构等部门数据共享，推动更多服务事项实现“跨市通办”“掌上办理”。

### 第三节 提高住房品质

提升建设质量。完善住房建设标准规范，提高住房设计和建造水平，积极推广全装修住宅，建设功能完善、绿色宜居、



健康安全的高品质住房，不断改善住房条件。突出建设单位首要责任，落实施工单位主体责任，压实部门监管责任，加强勘察、设计、施工、使用全过程管理，推动新建商品住房质量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工程质量水平不断提升，提高城镇居民住宅工程质量满意度。

完善居住功能。推进新建住宅项目按照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同步配建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便民商业服务设施、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活动空间。优化商品住宅户型设计，科学合理分区布局，配套建设现代化生活设施，创造方便舒适安全的居住空间。推进社区公共设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建设智慧社区。以住宅为载体，利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通信、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强化智能产品在新建住宅中的设置，实现系统平台、家居产品互联互通，加快发展数字家庭，满足居民获得家居产品智能化服务需求。

#### 第四节 优化居住环境

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水平。开展红色物业创建活动，推动物业服务企业、业主委员会成立党组织，建立党建引领下的社区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协调运行机制，形成社区治理合力。

全面落实物业服务企业服务质量主体责任，引导业主委员会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实现物业服务企业提供

“对标服务”，创新培育业主主导型物业管理新模式。强化老旧小区物业管理，推动建立行政管理部门、街道办事处、社区、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五位一体”的工作模式，推进物业管理全覆盖。完善物业服务企业信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物业服务企业信用档案，落实物业企业差异化管理，实现市场优胜劣汰。引导物业服务企业自觉加强行业自律，提升物业标准和业主满意度。指导物业服务企业健全服务保障体系，严格落实物业服务合同约定，做好共用设施设备维修、养护、管理工作，维护物业管理区域环境卫生、安全防范等，培育一批管理规范、服务优良、环境宜居、安定和谐的“美好家园”小区，提升群众居住体验。加强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推进建立业主申请住房维修资金便捷通道，提高住房维修资金使用效率，切实解决维修资金表决难、使用难问题，保障住房维修和正常使用。

拓展物业延伸服务。探索将物业服务业作为生活服务业，纳入现代服务业规划。引导物业服务企业在做好基础服务的同时，创造更多定制化产品和个性化服务，满足业主不同需求。推动物业服务线上线下融合，鼓励有条件的物业服务企业向养老、托幼、家政等领域延伸，促进物业服务由物的管理向人的服务转型升级。

## 第七章 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坚持以城带乡、城乡贯通，推进乡村

设施改造、服务提升、乡风塑造和治理创新，打造留住乡情、乡韵、乡愁的美丽文明乡村。

### 第一节 提高农村规划建设管理水平

加强分类指导。顺应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把握不同类型乡镇、村的现实条件，分类有序推进小城镇和村庄建设。培育发展一批5万—10万人左右的中心镇，按照小城市的标准规划建设。中心城市周边和城市群覆盖的乡镇，积极融入中心城市和城市群发展；有产业基础的重点镇建设产业园区，发展特色产业，聚集产业、人口，扩大镇区规模，成为就近就地城镇化的空间载体；传统农区的乡镇实施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完善乡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高生活便利化程度，建设成为连接县城、服务乡村的中转站，为农业产业化、农村现代化提供支撑、构建平台；人口流出的乡镇，树立减量思维，转向存量规划，完善基本功能。城郊融合类村庄，纳入城镇规划统一建设发展；拓展提升类村庄，加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改善居民生产生活条件；搬迁撤并类村庄，在尊重群众意愿的基础上，积极有序引导向中心村或城镇转移集聚；特色保护类村庄，加强保护利用。

推动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一体化。以县域为单元，统一规划建设管护城乡路网和水、电、气、污水垃圾处理等设施，加快构建全域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础设施

网络。建设美丽宜居示范城镇，加强小城镇图书馆、电影院、体育场地、农贸市场、快递集散点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高生活服务便利化程度。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推动农村生产生活道路衔接，有需求的地方建设停车场等配套设施。推进供水入农房，城镇附近的村庄纳入城镇供水体系，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水平。加快推进清洁取暖，推动天然气供气设施向农村延伸。实施乡村公共消防设施建设行动，参照市政消防设施建设标准，建设乡村供水管网和取水设施（消火栓、消防水鹤等），无法集中供水的建设消防水池、消防取水平台等固定消防设施。加大农村电力线、通信线、广播电视线“三线”整治力度，完善村庄公共照明设施。健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管护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推行市场化、专业化、社会化运行管护。

## 第二节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全面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健全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统筹县、乡、村三级设施和服务，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全覆盖，确保“扫干净、转运走、处理好、保持住”常态化运行。有序推进静脉产业园建设，解决垃圾“出口”问题。坚决防止城镇垃圾下乡和形成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积极推广“二次四分法”等符合农村特点、简便易行的垃圾分类模式。

协同推进农村有机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和农业生产有机废弃物处理和资源化利用，以乡镇或较大行政村为单位建设一批农村有机废弃物综合处置利用中心，探索就地就近就农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的机制。完善资源回收利用网络。加快农村生活垃圾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发挥供销合作社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优势，扩大农村生活垃圾和资源回收利用网络服务覆盖面，积极推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与环卫清运网络合作融合，创新回收方式和业态。积极探索农村建筑垃圾等就地就近消纳方式，鼓励用于村内道路、入户路、景观等建设。支持国家级示范县兰考县和省级示范县尉氏县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工作。到2025年，基本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全覆盖。

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坚持分区分类有序治理和梯次推进，优先治理黄河流域、水源保护区、黑臭水体集中区域、乡镇政府所在地、中心村、城乡接合部、旅游风景区等七类村庄生活污水，2022年乡镇政府所在地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实现全覆盖。选择符合农村实际的生活污水治理技术，城镇周边的村庄就近纳入城镇污水管网集中处理；人口集聚度高的村庄可建设集中处理设施；居住分散、污水产生量较少的村庄，可采取单户或联户建设小型污水处理设施，无害化处理后资源化利用。深入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以房前屋后河塘沟渠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黑臭水体为重点，采取控源截污、清淤疏浚、水体净化等措施进行综合治理，形

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治理模式。实施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统筹兼顾农村河湖管控与水生态治理保护，深入开展河湖监督检查。继续实施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打造各具特色的县域综合治水示范样板。2025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40%以上，纳入国家监管清单的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率达到100%。

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基本普及农村卫生厕所。充分考虑自然地理条件和群众意愿推进农村户用厕所改造，实现愿改尽改、能改尽改。“十四五”期间再改造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33万户。科学选择改厕技术模式，在污水管网覆盖的村庄使用完整下水道式水冲厕所，在污水管网覆盖不到的村庄因地制宜使用三格式化粪池式、分散式污水处理式、生物降解式等卫生厕所。新建农房均应配套设计建设卫生厕所及粪污处理设施设备。合理规划建设公共厕所，加快推进农村景区旅游厕所建设，落实公共厕所管护主体责任，强化日常卫生保洁。切实提高改厕质量。严格执行《农村三格式户厕建设技术规范》《农村三格式户厕运行维护规范》《农村集中下水道收集户厕建设技术规范》等国家标准，严把产品质量关，严格确定选材的质量标准和技术参数，杜绝质量低劣产品；严把施工质量关，建立由政府主管、第三方监督、村民代表监督相结合的施工全过程监管体系；严把竣工验收关，由县级组织有关部门、乡镇工作人员逐户验收，将群众使用效果、满意度等纳入验收指标，农户

不满意且理由合理的，不能通过验收。持续开展农村厕所革命“回头看”，改造提升未按标准规范建设的卫生厕所。加强市场监管，做好农村改厕产品质量抽查检查和工程建设过程监理检查。强化后期管护服务。建立完善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资金、有监督的“五有”后续管护机制。积极推进社会化、专业化、市场化的管护方式，引导规模化种植企业（户）、农民合作社或当地农民参与后期管护服务，确保厕所建成后持续正常使用。突出精准管理，规范农村改厕档案，完善户档村册，实现改厕质量可追溯、可监管。加强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因地制宜推进厕所粪污分散处理、集中处理与纳入污水管网统一处理，鼓励联村、联户、村镇一体处理。鼓励因地制宜推进农户黑灰水就地处理利用。充分考虑当地农业生产需要，积极推进农村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

整体提升村容村貌。顺应村庄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推动村庄基础设施合理布局、配套衔接、提档升级，有序推进“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加强乡村风貌引导，有序推进农房及院落风貌整治，突出乡土特色和地域特点。以农房为主体，利用古树、池塘等自然景观和牌坊、古祠等人文景观，营造具有本土特色的村容村貌。交通建设项目尽量向进村入户倾斜。推进农村生产生活道路衔接，有条件的地方农村公路建设与农业生产道路实现应接尽接。积极推动专群结合、有路必养的农村道路养护机制建设，鼓励村集体和村民参与村内道路

养护。深入实施乡村绿化美化行动，充分利用闲置土地见缝插绿，鼓励宅前屋后栽种瓜果梨桃，构建“桃花红、李花白、菜花黄”的自然景观，营造“莺儿啼、燕儿舞、蝶儿忙”的乡村环境，建成一批国家级和省级森林乡村。保持村内街巷清洁，做到无断壁残垣、无乱搭乱建、无乱埋乱倒、无乱堆乱放，构建干净、整洁、有序的乡村空间。加强宅基地和村民自建住房管理。抓好宅基地改革试点，强化宅基地管理工作，全面提升农房建设质量。推进“一宅变四园”经验，加强村庄荒芜宅基地治理。

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组织农民群众清洁村庄环境，通过“门前三包”等制度明确村民责任，有条件的地方可以通过设立村庄清洁日、清洁指挥长，招募志愿者等方式，推动村庄清洁行动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健全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管护机制。建立健全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管护制度，推动农村厕所、生活垃圾污水设施设备运行管理和村庄保洁等一体化运维。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管护队伍，合理利用好公益性管护岗位，优先从符合条件的低收入人群中聘请管护员，负责村属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日常巡查、养护、保洁等，基本实现行政村保洁制度全覆盖。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推行系统化、专业化、社会化运行管护，探索将城乡人居环境基础设施项目整体打包，实行一体化建设运行管护。探索建立费用分担机制。探索建立财政补助、村集体



补贴、农民适当付费的运行管护经费保障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建立农村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农户付费制度，完善财政补贴和农户付费合理分担机制，推动建立生活垃圾污水处理服务费市场化机制。

深入实施村庄清洁、乡村绿化美化和农村爱国卫生行动，持续开展“千万工程”示范村、“四美乡村”“美丽小镇”“五美庭院”等创建。到2025年，80%以上的乡镇和行政村达到县级以上文明村镇标准，50%以上的乡镇政府所在地达到“美丽小镇”建设标准，30%以上的行政村达到“四美乡村”建设标准，50%以上的庭院达到“五美庭院”建设标准。

### 第三节 提升农房建设品质

保障农村低收入人口住房安全。落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要求，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地震高烈度设防地区农房抗震改造。建立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在保持政策稳定性、延续性的基础上加强动态管理，调整完善住房安全政策、资金、对象，建立健全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长效机制。

注重生态友好、环境友好与邻里友好。农房和村庄建设要尊重林田湖草等生态脉络，注重与自然和农业景观搭配互动；尊重村庄自然地形地貌，延续村庄传统街巷肌理和建筑布局，体现当地传统民居风貌。农房建设要与环境建设并举，注重提

升农房服务配套和村庄环境，鼓励新建农房向基础设施完善、自然条件优越、公共服务设施齐全、景观环境优美的村庄聚集。规范选址和布局。村庄和农房选址应科学合理，原则上应当避让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避开地质灾害危险区、洪涝灾害频发区等危险区域。明确建筑高度、体量等空间形态管控要求，原则上以不超过三层的低层住宅为主，不规划建设三层以上的住房；保护历史文化、地域特色、传统民居和乡村风貌，体现“城市品质、乡村味道”。农房布局要利于促进邻里和睦，不盲目拉直道路和追求大广场、大牌坊，保留乡村风貌和田园风光，尽量使用原有的宅基地和村内空闲地建设农房，营建左邻右舍、里仁为美的空间格局，形成自然、紧凑、有序的农房群落。

提升农房设计和建造水平。涉农县（区）编制农村住房设计图册，免费提供给建房村民使用。农村住房设计应结合当地气候特征、地形地貌、民俗风情、文化传承和功能需求，传承当地传统民居风貌与建筑特色。要统筹主房、辅房、院落等功能，精心调配空间布局，满足生产工具存放及其他需求。提炼传统建筑智慧，因地制宜解决日照间距、保温采暖、通风采光等问题，促进节能减排。要适应村民现代生活需要，逐步实现寝居分离、食寝分离和净污分离。在建房过程中，建房村民和施工方要选用符合国家和省规定标准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新建农房要同步设计卫生厕所，因地制宜推

动水冲式厕所入室。鼓励设计建设无障碍设施，充分考虑适老化功能需求。新建农房的地基基础、结构形式、墙体厚度、建筑构造等要适应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和建筑施工条件，满足质量安全及抗震设防要求。鼓励就地取材，利用乡土材料，推广使用绿色建材，研究装配式建筑在农房建设领域的应用。建设一批具有地域特点、时代风貌的示范农房，让农民群众看得见、学得了、用得上。通过对口帮扶、设计竞赛、组织培训等方式推进设计下乡，引导优秀设计团队驻村开展技术指导和服务，提高农房设计水平。开展农房品质提升和农房节能改造试点，引导村民建设高品质宜居住房。将农村房屋质量安全和舒适宜居共同纳入农房品质提升范畴，以房屋节能、内部环境提升为重点，逐步提升农房现代化水平。通过提高设计施工水平，延长房屋使用年限，增强房屋抗震减灾能力，引导村民建设风貌乡土、功能现代、成本经济、结构安全、绿色环保的宜居住房。

加强农房建设管理。贯彻落实《河南省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住房管理办法（试行）》，明确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工作职责，建立健全农房风貌设计、施工、改扩建、变更用途等规范管理制度，为农房现代化建设提供支撑和保障；引导村民使用正规施工图纸，强化落实建设主体责任；强化属地管理责任，乡镇政府依标依规对农房建设实施质量和安全监管。建立农村建筑工匠信息管理系统，对农村建筑工匠参加培训、从业行

为、建房业绩等进行过程记录。开展农村建筑工匠技能和安全生产培训，提高农村建筑工匠的技术水平和从业素质，充分发挥农村建筑工匠在保障农房建设安全质量方面的重要作用。

深入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以用作经营的农村自建房为重点，按照“谁审批、谁监管”的原则，有序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力争用3年左右时间基本完成安全隐患整治，消除农村房屋重大安全风险隐患。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建立农村房屋安全监管机制。统筹做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农村房屋建筑调查工作。

#### 第四节 加强乡村风貌保护塑造

营造具有地域特色的乡村风貌。乡村建设注重乡土味道，彰显地域文化元素符号，在景观设计、建筑形式上彰显自然生态，植入乡土元素，促进乡村形态与自然环境相得益彰。加强乡村自然景观保护，不挖山填湖、不破坏水系、不砍老树。保留传统农田肌理、灌溉系统及农业设施，鼓励开展多样化种养，通过艺术化、创意化设计，形成具有浓郁乡土气息的农田景观。农房建设要尊重乡土风貌和地域特色，精心打造建筑的形体、色彩、屋顶、墙体、门窗和装饰等关键要素。要充分挖掘和保护传承村庄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因循传统、传承文脉，最大限度保留承载历史文化信息与乡村文化特质的风貌要

素，保护改善村落的历史环境和生态环境。

加强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实施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工程，组织开展保护规划编制和修编，持续推进普查推荐工作，将更多具有鲜明中原地域特色和传统文化特色的村落和乡镇列入保护名录。推进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建设，通过数字化、信息化全方位展示传统村落的独特价值、丰富内涵和文化魅力。建立完善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管理机制，评估监测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情况，实施动态管理，提升保护品质。传统村落中新建农房要与传统建筑、周边环境相协调，营建具有地方特色的村庄环境，提炼传统民居特色要素，传承优秀传统建筑文化。提升传统民居空间品质，改善传统民居室内照明通风条件，保证传统民居房屋结构安全和消防安全。结合发展民宿、旅游等产业，深入挖掘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资源禀赋优势，进一步加强传统村落和传统民居保护与利用。

#### 专栏11 美丽宜居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农房建设 专项	调整完善住房安全政策、资金、对象，持续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在高烈度抗震设防区和地震易发区开展农房抗震改造。健全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机制。通过建设农村集体公租房、贴息贷款、租赁补贴等多种方式，建立覆盖农村低收入群体的住房安全保障机制。 积极推进装配式农房建设，在农村危房改造、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住房建设试点等工程率先推广。健全农房建设管理制度。建立农房设计审查、施工监管、竣工验收和建筑工匠管理等全流程农房建设管理制度。

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加快实施农村道路畅达、电网提质、燃气、通讯网络、饮水安全、乡村公共消防设施建设等提质增效工程，提升农村公路600公里，实现户均配变容量3千伏安、行政村燃气主管网全覆盖、5G网络全覆盖，新改建一批集中供水厂、村级供水站和配套供水管网，农村饮水安全水平进一步提升。按照规划要求，在具备安装条件的市政管网上增设市政消火栓。
硬化绿化亮化美化工程	优化完善村庄路网，硬化路面。以村庄公共场所、内部道路和宅旁为重点，见缝插绿，建设公共绿地，搞好庭院绿化，在村庄外侧栽植生态防护林带。在乡村主干道、社区小道、休闲广场等地段安装路灯，基本实现村内主干道和公共场所全覆盖。
农村“厕所革命”工程	推进农村卫生厕所建设。因地制宜，合理选择确定农村户用无害化卫生厕所建设和改造模式。明确农村厕所粪污收集和管护机制。科学选择农村厕所粪污收集处理方式。积极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引导企业或个人参与厕具检查检修、粪污收运以及粪液粪渣资源化利用等工作。加快建立运行“五有”（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资金、有监督）后续管护长效机制，建立健全农村改厕质量管理制度。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分类推进乡村污水治理，加快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已经建成但未正常运行的乡镇，完善收集系统和运营机制，实现正常运营。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和服务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对城镇污水管网短期内覆盖不到、居住分散的村庄选择建设小型人工湿地、氧化塘、无（微）动力等低成本、低能耗、易维护、高效率的污水处理设施。暂无能力建设小型污水处理设施的村庄，合理建设污水排放沟渠。完善乡镇污水处理厂和乡村污水处理设施，确保乡村生活污水达标排放，基本消除农村黑臭水体。到2025年全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45%。
农业农村污染治理工程	加快农村垃圾分类收处设施建设。在兰考建设一批规模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
村容村貌提升工程	推进县域村庄分类和布局规划、“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到2025年，实现村庄规划全覆盖。持续开展“千万工程”示范村、“四美乡村”“美丽小镇”“五美庭院”等创建。到2025年，80%以上的乡镇和行政村达到县级以上文明村镇标准，50%以上的乡镇政府所在地达到“美丽小镇”建设标准，30%以上的行政村达到“四美乡村”建设标准，50%以上的庭院达到“五美庭院”建设标准。
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保护专项行动	加强传统村落风貌保护与改造提升，积极排查申报国家级、省级传统村落。依托国家平台，以数字化手段展示全市传统村落的聚落风貌、传统建筑、非物质文化遗产、民俗文化、村志族谱等内容。加大对乡村近现代重要史迹、代表性建筑、古遗址等的发掘保护。积极开展“拯救老屋”行动，修缮保护古民居。以县级为单元，建设山水林田路房整体改善、田园风光优美的乡村风貌提升示范县（区）

城乡绿色能源供给工程	实施管道天然气村村通工程，加强地热能综合开发利用，开展兰考、尉氏、杞县农村能源革命试点，融入沿黄绿色能源廊道建设。
乡村文化传承和创新发展工程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完善非遗保护制度，支持开封盘鼓、二夹弦、麒麟舞、罗卷戏、豫剧祥符调、大相国寺梵乐、开封鼓子曲、独杆跳等优秀传统戏剧、曲艺、传统音乐和传统舞蹈，朱仙镇木版年画、汴京灯笼张、汴绣、宋室风筝等传统美术，第一楼小笼灌汤包子、又一新糖醋软熘鲤鱼焙面、洧川豆腐制作技艺、朱仙镇五香豆腐干制作技艺、莫家酱菜培制技艺、沙家味来五香牛肉制作技艺、白记花生糕制作技艺以及北宋官瓷烧制技艺、装裱修复技艺等传统技艺，潘氏烧伤传统疗法、李氏眼药、杨氏珍珠散治疗口疮技艺、众度堂中医外科疗法等传统医药以及民间文学、民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传承和发展撘石锁、黄派查拳、子路八卦拳（白拳）、回族七式拳等民间武术，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农民群众性体育活动。建设960非遗文化创意园、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基地和乡村非遗传习中心（所、点），培养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
乡村文化产业发展提升工程	文化产业园区（街区）建设。加快推进朱仙镇国家文化生态旅游区、杞国文化园、伊尹文化园等建设。支持乡镇建设文化产业园区、特色文化基地、特色文化街区，发展文化工艺品研发、文化演艺、文化创意等产业。民间传统工艺振兴行动。推动开封汴绣、书法、宋词、草编、杞县柳编、汴京灯笼等手工艺品，开封小笼包、花生糕、双麻火烧、酱牛肉、锅贴、朱仙镇五香豆腐干等文化餐饮产业化发展，培育形成具有民族和地域特色的传统工艺产品，促进传统工艺提高品质。培育和打造传统民间艺术、生态文化旅游、歌舞技艺表演等特色文化产业和创意产品。
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工程	推动县乡两级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建设，达标升级，加强乡镇和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农家书屋建设。“十四五”期间，实现乡镇（街道）、村庄（社区）两级公共文化设施全覆盖。
新时代乡风文明提升工程	文明村镇创建行动。加大文明村镇创建力度，广泛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最美人物”及文明家庭、星级文明户创建等选树活动。到2025年，全市文明村镇数量占比达到80%以上。

## 第八章 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围绕国家碳达峰目标、碳中和愿景及有关要求，大力推进建筑节能降耗，加快推动行业转型

升级，实现城乡建设绿色低碳发展。

### 第一节 推进建筑节能降耗

提高建筑节能水平。严格执行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积极发展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及超低能耗建筑，开展近零能耗建筑和零能耗建筑实践。结合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等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不断提高建筑能效水平。

提升绿色建筑品质。持续开展星级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工作，大型公共建筑和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国有资金参与投资建设的其他公共建筑全面按照一星级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进行建设，持续推进城镇老旧小区节能降碳改造升级，不断提升绿色建筑比例，到2025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

优化建筑用能结构。深入推进可再生能源和新型节能方式在建筑领域的规模化应用，深入推进公共建筑能效提升，探索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市场化模式，以大型公共建筑空调、供暖、通风、照明等为重点，开展围护结构、用能系统综合节能改造，逐步实施公共建筑能耗限额管理，提升公共建筑运行管理智能化水平。大力推动建筑太阳能光伏分布式、一体化应用，因地制宜开发利用地热能、生物质能、空气源热泵等。提升县城能源使用效率，支持农村利用农房屋顶和院落发展光伏发电，实现就地生产，就地消纳。推动乡村提高电气化水平。



## 第二节 转变建造方式

发展装配式建筑。机关办公建筑、学校、医院、场馆建筑等政府投资或主导的项目，全部采用装配式建筑技术，装配率不低于50%。推动图书馆、展馆及铁路、公路等客运场站，办公楼、写字楼、学校、医院、停车楼和大型公共建筑优先采用装配式钢结构或组合结构方式建造。鼓励城市桥梁、管道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积极采用装配式部品部件建造。鼓励整体搬迁村庄以及社区活动中心（室）、警务室、公厕等适宜标准化、模块化的建设项目采用装配式方式建造。2022年度土地出让计划项目中，采用装配式建造的比例不低于25%，2023年比例不低于30%，2024年比例不低于35%，2025年比例不低于40%。

发展智能建造。以推进新型建筑工业化为载体，以数字化、智能化升级为动力，大力发展数字设计、智能生产、智能施工和智慧运维，培育智能建造产业基地，逐步形成智能建造产业体系。深化应用自主创新建筑信息模型技术，提升建筑设计、构件生产施工、运营维护协同水平，加强建筑全生命周期管理。推动建设少人或无人工厂，促进部品部件智能化生产与升级改造。积极开展智慧工地建设，引导推动自动化施工机械、建筑机器人、智能塔吊、智能混凝土泵送设备等智能工程设备集成与创新应用，建设一批示范项目，提升施工质量和效率，降低安全风险。

发展绿色建造。开展绿色建造示范工程创建活动，以绿色转型为驱动，加强技术创新和集成，利用新技术实现精细化设

计和施工。推进绿色建材认证和推广应用，逐步提高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材应用比例。加强建筑材料循环利用，科学精准治理施工扬尘，采取综合降噪措施管控施工噪声。

### 第三节 培育建筑全产业链

以工程全寿命周期系统化集成设计、精益化生产施工、信息化融合发展为主要手段，整合工程全产业链、价值链和创新链，实现工程建设高效益、高质量、低消耗、低排放。加强系统化集成设计，推动全产业链协同，推行新型建筑工业化项目建筑师负责制，鼓励设计单位提供全过程咨询服务。促进多专业协同，通过数字化设计手段推进建筑、结构、设备管线、装修等多专业一体化集成设计，提高建筑整体性，确保设计深度符合生产和施工要求。创新生产施工方式，优化构件和部品部件生产，推动构件和部件标准化，完善集成化建筑部品；创新施工工艺工法，推广精益化、装配化施工和菜单式全装修。改革组织管理模式，大力推行工程总承包，促进设计、生产、施工深度融合。发展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满足委托方多样化需求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培育具备勘察、设计、监理、招标代理、造价等业务能力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

## 第九章 加强城乡建设质量安全监管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

思维和红线意识，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完善和落实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管理办法、工作机制和预防控制体系，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第一节 加强重点领域安全整治

积极开展住房城乡建设领域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掌握翔实准确的城乡房屋建筑数量和空间分布特征，建立房屋建筑调查成果数据库，为应急管理、防灾减灾、生态文明建设等提供基础数据和科学决策依据。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专项整治成果，全面排查整治利用原有建筑物改建改用于酒店、饭店、学校、体育场馆等人员聚集场所安全隐患，依法查处违法建设、违规改变建筑主体结构或使用功能等造成安全隐患行为。开展起重机械、高支模、深基坑、脚手架、住宅电梯等专项治理，依法打击建筑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建立渣土受纳场常态监测机制。

开展窨井盖专项整治。排查整治城市建成区公共区域内的窨井盖安全隐患，到2023年年底，全市城市公共区域窨井盖安全隐患得到根本治理，窨井盖安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相关技术标准基本健全，信息化管理手段明显加强，事故风险监测预警能力和应急处置水平显著提升。

全面开展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建设信息化管理系

统。完善城镇燃气工程技术标准，健全行业管理和事故防范长效机制。

## 第二节 实施源头治理

全面推进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巩固双重预防体系建设阶段性成果，到2025年，全面建成信息通畅、全员参与、规范有效和可考核、可智控、可追溯的双重预防体系。

提升建筑工地安全管理标准和规范化水平。推进建筑质量安全标准化管理和智慧工地建设，运用信息化手段建立互联协同、智能生产、科学管理的管理机制，实现工程施工可视化智能管理。开展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评定和日常标准化考评，引领和督促建筑施工企业认真贯彻执行建筑施工安全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建立企业和项目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监控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隐患，形成过程控制、持续改进的安全管理机制。

推行工程质量安全责任市场分担制度。积极推广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安全生产责任险等险种，建立完善以质量安全保险为核心的风险控制和转移机制，防范和化解工程质量风险。

开展工程质量评价。通过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自评、相关方互评、质量监督机构监督评价及社会评价等方式，加强对

工程项目、企业主体的质量评价，将评价结果与质量诚信、考核、市场监管等挂钩，推动各方增强质量意识、提升工程质量水平。

### 第三节 完善责任体系

落实主体责任。全面压实建设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动企业建立健全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岗位员工所有管理和操作岗位全覆盖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责任，加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安全生产管理，做到安全责任、安全管理、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应急救援“五到位”。完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团队，配齐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保障安全投入；强化安全教育培训，确保从业人员掌握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操作技能和具备应急处置能力。持续推进建设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实现安全生产现场管理、操作行为、设备设施和作业环境标准化、规范化。

夯实监管责任。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坚持“三管三必须”，健全安全生产巡查、约谈、挂牌督办、考核奖励、联合惩戒、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等制度，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持续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模式，全面推广使用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平台系统，不断提高监管水平和能力。完善省、市、县级工程建设安全监管体系，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队伍建设，配备与监

管任务相适应的人员、车辆、装备与设施，将所需经费列入同级政府预算，充分发挥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作用。推进工程监理体制改革，积极探索工程监理企业参与监管模式，支持发展安全生产社会化专业服务组织。鼓励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入第三方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验服务，提高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效能。大力争创“鲁班奖”“中州杯”等国优、省优奖，引领企业创精品、创品牌。

加强监督管理。加强建筑市场、现场管理和综合执法联动，对不履行基本建设程序、违法发包与承包、危害工程质量安全等违法违规行为实行联合执法。加大安全事故处罚问责力度，落实国家和我省建筑施工安全事故责任企业人员处罚有关规定，强化事故责任追究，做好事故调查分析工作，完善优化安全事故快办快查快处工作流程，严格依法依规处罚责任部门、企业及人员。

## 第十章 保障措施

### 第一节 健全工作机制

加强党建引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关于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工作重要论述，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全过程、各环节，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制度优势转化为推动城市更新和

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的强大动力和坚强保障，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加强组织实施。依托开封市城市更新工作指挥部，建立全市统一的城市更新推进机制，加强顶层设计和综合协调，统筹重大政策制定、重大项目推进等工作。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城市更新日常工作。设立资金资产、规划指导、产权登记工作专班和项目管理、融资服务、督导考核工作组，统筹工作推进。住房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农业农村等有关部门要加强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工作实施和服务指导。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利、交通运输等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政策支持、资源整合、项目安排方面的协同配合。各县区、各部门要围绕本规划确定的指标任务，落实进度安排，抓好组织实施。

强化示范带动。积极争取国家城市更新试点城市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试点示范，申报中国人居环境奖和人居环境范例奖。争取省级示范城市，培育一批省级示范街区、示范项目、达标街道。积极推动国家文明城市创建。

## 第二节 加强要素保障

创新建设用地管理制度。落实“放管服”要求，对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重点工程项目简化审批核准程序，优先

保障规划选址、土地供应。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建立健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补充耕地指标交易机制。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建立公平合理的增值收益分配机制。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各项权益，探索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自愿有偿转让退出机制，腾退的建设用地优先用于农村人居环境建设。

加强财政金融政策支持。积极争取中央资金和开发性金融机构中长期贷款，加大财政资金对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领域的投入，推进各类资金整合和统筹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落实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领域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完善相关价格机制。

推进城建投融资体制改革。提升城市经营能力水平，加强土地收储整理，有序开发出让。抓住新基建和基础设施补短板机遇，积极争取国家资金支持。采取特许经营、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价格补贴、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发挥政府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调动社会资金、产业资本、市场化基金多元投入城乡建设。积极申请发行专项债券。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资产证券化健康发展，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形成存量资产与新增投资良性循环。规范实施 PPP 项目，加强进入运营期项目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政府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升级步伐，支持融资平台做大做强。



筛选具备投资回报预期的优质项目并建立项目库，集中推介，吸引民间投资。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研究细化不同类型城市更新项目审批要件与流程，特别是社会投资项目，要进一步简化施工许可、招标投标、联合验收等工作流程。研究制定城市更新拆除重建项目实施办法，完善城市更新改造项目配套的市政道路、管线等投资、建设、移交、管理、运行等机制政策。研究制定城市更新项目办理不动产登记的支持政策和措施。

### 第三节 强化考核评价

实施城市体检评估。以绿色、低碳、韧性、安全、宜居、智慧、人文城市建设为目标，统筹分析城市建设管理关键问题。以应用为导向，对城市更新和专项项目实施先行体检，利用社会满意度调查和专项调查，查找焦点问题，将城市体检结果作为开展城市建设更新的重要依据。推进城市体检评估信息平台建设，加强数据采集、分析论证和问题诊断。

开展乡村建设评价。研究建立乡村建设评价机制，完善乡村建设评估指标体系和评估办法，建立常态化评估工作机制。利用国家和地方统计数据、第三方调查等方式，以县域为单元开展乡村建设评价，全面掌握乡村建设成效和水平，深入查找乡村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充分运用评价结果，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提升

乡村建设水平。

加强规划实施监管。对规划实施情况实行动态监测和阶段性评估，及时通报情况、总结经验、分析问题、制定对策，不断改进和提升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工作质量。完善目标考核机制，将城市更新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市政府绩效考评范围，确保各项目标任务按期完成。

---

主办：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室八科

---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

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16日印发

---

